

标段编号：4403042023000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司

日期：2024年10月28日

标段编号： 4403042023000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标段名称： 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上域
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一、企业业绩.....	2
1、樾云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3
2、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9
3、中央商务区 360 米超高层 A-1 地块（南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17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	20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20
项目经理业绩 1-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21
项目经理业绩 2-华利广场 1 栋楼泛光照明施工工程.....	31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37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一期）.....	38
技术负责人业绩 2-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	51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二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64
1、一级、二级注册建造师，提供微信小程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网上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64
2、中级以上工程师，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清单列举企业职称人员情况，同时提供职称专业及编号，列表加盖公章扫描，投标人需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具体格式自拟。.....	70
四、综合实力.....	87
1、由招标人在“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https://ftlypj.szft.gov.cn/szzjly/exhibition/index.do)”查询投标人（近 一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福田区政府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情 况。.....	87
2、投标人近三年（最新年度纳税证明文件未出的须上溯一年）平均贡献，须提供税 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文件扫描件。.....	88
3、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 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审计报告封面、盖章页、营业额、资产额、资 产负债表、净利润等重要财务指标。.....	96
3.1 联合体牵头单位财务指标.....	96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97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137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168
3.2 联合体成员单位财务指标.....	202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3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222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42
五、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262
六、企业性质承诺书.....	264

一、企业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业绩类型	建筑高度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广州市光达投资有限公司	樾云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写字楼	255.5 米	2020.11	1366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写字楼	245.05 米	2024.1	1392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商务区 360 米超高层 A-1 地块（南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写字楼	360 米	2022.10	312	

附证明材料

1、樾云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2019 版标准合同

樾云台项目 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发 包 人： 广州市光达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DG-樾云台 01C20200042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

签订日期： _____

合同双方

发包人：广州市光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和乙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为“双方”。

前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就本工程事宜协调一致，并经甲、乙方承诺具备有履行本合同的全部法定资质，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 1.1. 承包范围：樾云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具体以甲方确认的图纸（图号 / ）、双方确定的施工方案、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为准。
- 1.2. 工程内容：设备材料供应、工程施工、调试、材料检验、安全文明施工、政府部门报批报建（如有）、竣工验收、工程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
- 1.3. 如需乙方设计（含二次深化设计），图纸应符合国家、地方有关的规范以及技术要求文件，并能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验收（如有），能完全反映现场的实际情况并且图纸深度要满足施工工艺和施工成本预算。

第二条 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 2.1. 本工程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进行承包：
 - （1）本合同以总价包干形式承包，为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所需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含税包干总价中，如有错漏之处（本工程图纸内容、清单上未列出、非甲供材料及甲方分包工程的项目）的费用视为包含在含税包干总价中，不再作调整。
 - （2）本工程为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的形式承包。
 - （3）乙方签收施工图纸 90 个日历天内双方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总价确定，双方签订合同图纸与清单范围内总价包干协议，若乙方原因造成未能按时完成，每延误一天，按人民币 5000 元计取违约金；若甲方原因造成未能按时完成，则相应顺延。进度款按此更新合同总价分期支付。
 - （4）（其他承包方式）
- 2.2.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壹仟叁佰陆拾陆万零伍佰伍拾元肆角陆分（¥13,660,550.46），增值税额为人民币 壹佰贰拾贰万玖仟肆佰肆拾玖元伍角肆分（¥1,229,449.54），执行 9 %税率，价税合计为人民币 壹仟肆

佰捌拾玖万元整（¥14,890,000.00）；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 (1) 本合同总价或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通过甲方验收、政府部门验收（如有）、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税金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费用。
- (2)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固定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并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2.3. 甲乙双方开具发票信息

- (1) 甲方企业开票及收款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全称）： 广州市光达投资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C49FQ1L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增城新塘奥园康威支行

银行账户： 44090001040011073

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2号（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区内

电话等信息： 0769-23128888

- (2) 乙方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全称）：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261943930

开户行名称： 广发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银行账户： 102011517010012128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座、B座、C座A座1503

电话等信息： 0755-83706865

- (3) 发票备注栏：

工程名称： 樾云台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

第三条 合同工期

- 3.1. 合同工期为：本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2020年8月5日；第一批4#、5#住宅楼计划完工时间为2021年7月1日；第二批7#楼计划完工时间为2021年8月1日；第三批1-3#住宅楼计划完工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第四

协议双方签署页

(除本页盖章外, 整份协议须加盖骑缝章)

甲方(盖章):  (公司全称) _____

签约代表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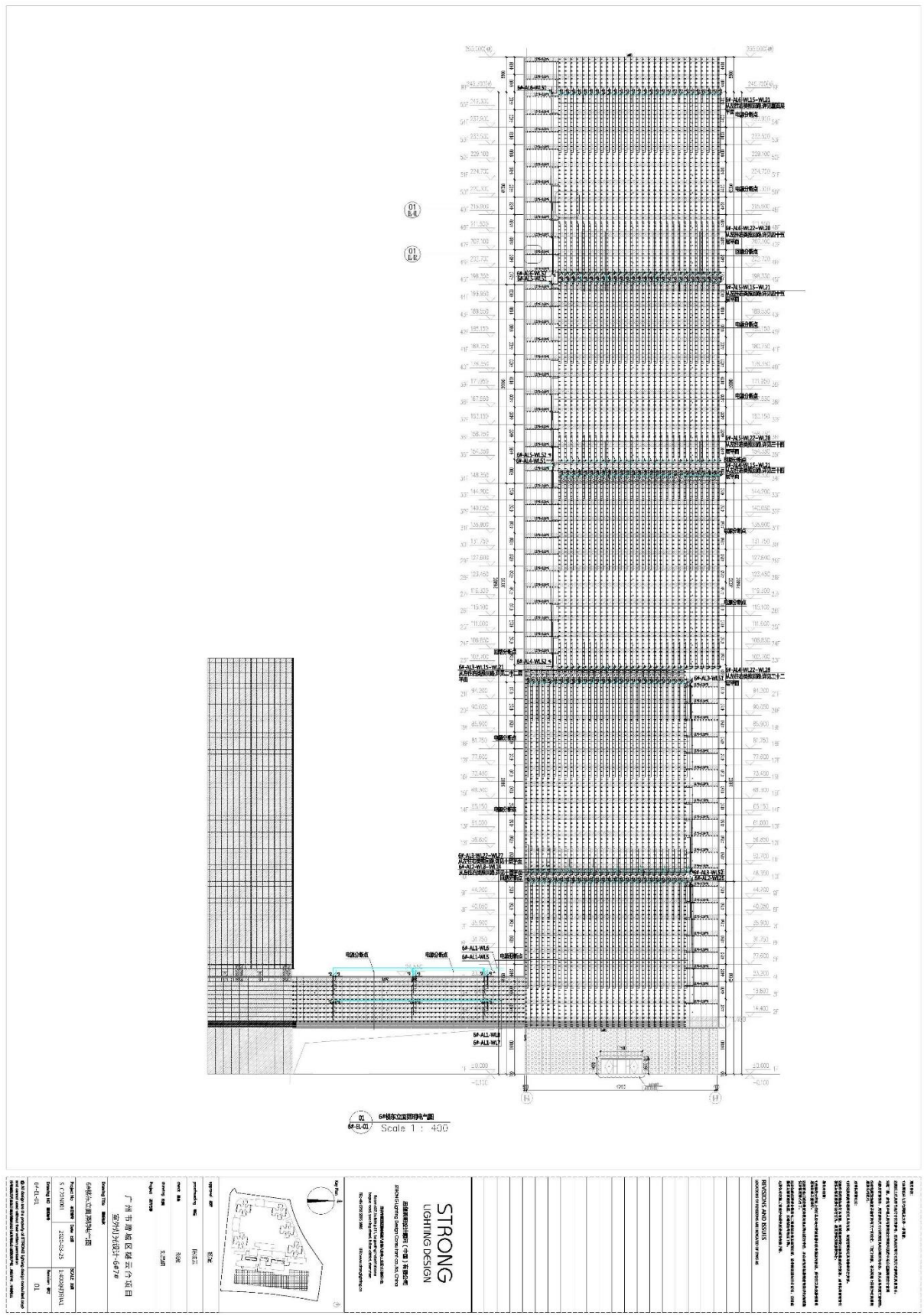
签约日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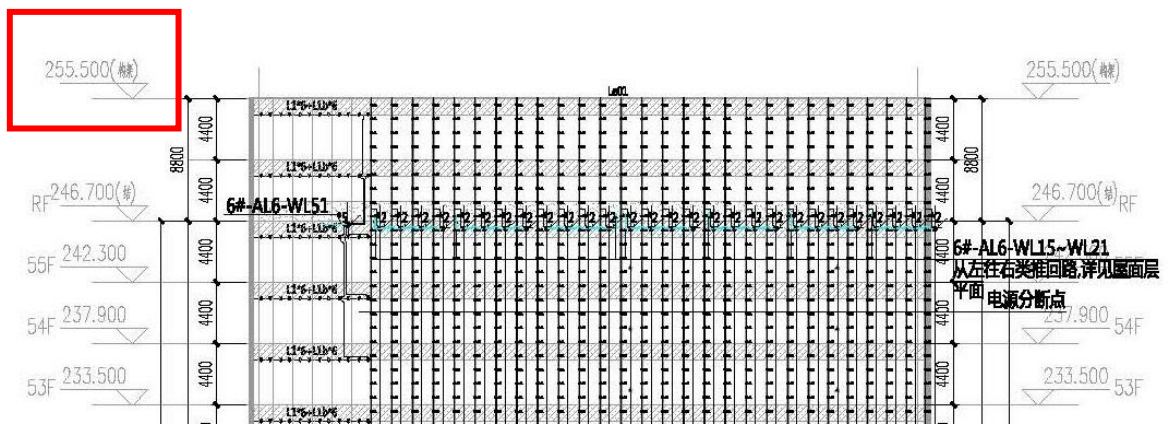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公司全称) _____

签约代表人: _____ 

签约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双方签约地址: _____





STRONG

LIGHTING DESIGN

思强照明设计顾问(中国)有限公司
STRONG Lighting Design Consultant co., Ltd, China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铁岗山工业园11栋601室
Room 601, building 611, Baoguang Industrial zone
Tiegang road, xixiang street, hui'an district, shenzhen
TEL: +86 0755 2295 3885 URL: www.stronglighting.cn

Key Plan

approval 审核	杨建
professing 专业	陈凌云
check 检查	张波
drawing 绘图	文品钢
Project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槌云台项目
室外灯光设计-6#7#

Drawing Title 图名

6#楼东立面照明电气图

Project NO. 项目编号	Date 日期	Scale 比例
S-C20N001	2020-03-25	1:400@打印A1
Drawing NO. 图号		Revision 修订
6#-EL-01		01

All design are the property of STRONG Lighting design consultant co., Ltd

2、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5-70-03-012701022001

标段名称: 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建设单位: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92.009656万元

中标工期: 675天

项目经理(总监): 邓张胜



本工程于 2023-1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23

查验码: 579564054043241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ZBDS-GC-2024-0001

JDMT-2024-08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工程名称: 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 1: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发包人 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代建人: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 1 页, 共 297 页

ym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1: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发包人 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代建人: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九开发单元 04 街坊 T102-0317 地块,南侧为前湾二路,西侧紧邻听海大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自贸备案(2020)0022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1、本工程为前海金融控股大厦项目(前海 T102-0317 地块),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片区,紧邻 9#地铁线。总建筑面积 12.76 万 m^2 ,项目为 1 栋超高层办公楼,地下 5 层,地上 46 层,裙房 5 层,建筑最高点 245.05 米;

2、第十、二十一、三十二、四十二层为避难层;

3、控制中心设置在负二层;

4、上述描述最终以设计图纸为准。资金来源:国有资本 100%;项目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投资项目;深圳市重大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为塔冠、塔楼、裙楼等外立面以及连廊等泛光照明,包括但不限于:

1)、负责泛光照明专业图纸中灯具供应,及图纸中所有灯具的安装,模块化幕墙内灯具现场调整;

2)、负责整个泛光照明工程的系统调试、竣工验收及提供相关资料并获得有关部门的批准;

3)、负责室外灯光的控制系统(包括控制设备及控制箱、元器件、控制电缆、电线、

线槽、桥架、接地及其它辅助材料等）的供应及安装；

4)、地下室、避难层、屋面层等非吊顶区域需采用装配式成品支吊架，该装配式成品支吊架的深化设计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报总承包及发包人审批，同时负责该装配式成品支吊架供应及安装；

5)、负责完成泛光照明配电箱供应安装及其出电线、电缆以及桥架、电线管、线槽供货安装敷设；负责室外泛光照明工程末端照明灯具及其所有配电和控制设备供货安装；

6)、负责深化施工图、节点图的设计、管道布置图、制作及送顾问及政府有关部门审核通过。承包商还需深化幕墙开孔定位图；

7)、负责对现有设计图提出优化设计建议，对灯具安装条件进行审核，中标后提供完善的安装大样图，并提供优化设计方案和设计图纸；

8)、提供两年免费维护及维修，承包人始终要保有一定数量的灯具及设备的备件以备满足快速维修。两年保修期满后，按照技术文件附件 11 的要求向物业移交当年出厂的备修灯具，备修灯具的费用已在签约合同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人不再因此给予其余任何费用的补偿；

9)、负责向业主提供有关之操作及维修手册、竣工图纸及对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员工提供培训；

10)、负责视工作进展情况派相关工程师入驻幕墙工厂完成灯具与幕墙模块的一体化安装工作，具体时间及人数需满足幕墙要求并不得影响幕墙模块生产进度；

11)、灯具每次出厂前需安排业主及顾问相关人员到灯具工厂进行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此部分费用需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予以考虑；

12)、要求分层调试，视现场实际情况每五层左右需接现场临电并调试灯光以供业主及顾问查看效果。分层调试产生的额外费用及措施由投标单位自行考虑并在报价中予以考虑；

13)、负责现场安装及角度调整调试，直至满足业主及灯光顾问要求为准；

14)、供应安装标识单位屋顶 Logo 配电箱内的时控模块并接入泛光照明系统，实现屋顶 LOGO 的时控由泛光照明工程统一控制。

15)、确保塔冠点阵光源的展示效果，并在正式施工前制作视觉样板供发包人参考，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6)、灯具安装节点图纸中未表示由幕墙专业供应的，均为泛光照明工程供应与安

ym

装。

17)、泛光照明 BIM 的制作。

18)、办理合同范围内工作所需的各类相关行政许可及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单独的施工许可证及相关政府部门单独验收等；

19) 按发包人要求完成涉及本专业范围内的项目管理成果汇编以及摄影跟拍等并最终获发包人验收认可；

20)、其余详见附件《工程承包范围和工程界面划分-前海金融控股大厦泛光照明工程》，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导致项目整体竣工备案时间滞后或未能按期竣工备案并完成交付发包人使用，则按照 2 万元/天进行处罚，给发包人和代建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从承包合同价款中扣除相关费用。

5) 因不可抗力、发包人及代建人原因、合同范围的显著变化造成的项目进度延误，上述关键节点目标和竣工备案时间可依合同准予顺延。

6) 所有工期相关调整或延长工期承包人均需向建设单位及代建人申请，在未获得建设单位及代建人确认前，不予认可承包人所提出工期相关调整及延长所涉及的工期索赔及费用索赔。

四、质量标准

1、确保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2、本工程的质量目标：承包单位无条件在本专业施工范围内配合总承包申报鲁班奖，项目获取鲁班奖奖励 25 万元人民币（含税），因承包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未按约定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未能积极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等）导致本项目未获得鲁班奖的，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含税）。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贰万零玖拾陆元伍角陆分（¥ 13,920,096.56 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人民币 12,770,730.79 元，增值税额人民币 1,149,365.7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柒仟壹佰叁拾柒元叁角玖分（¥ 237,137.3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万元（¥ 1,6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发\\包\\人\\1\\: (公章)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

91440300559855480P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A1 栋

发\\包\\人\\2\\: (公章)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

91440300158263740T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
道梦海大道 5073 号民生互联网大厦 C 座
1401-1408、1501-1508、1601-1606、
1701-1705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8988002

传真: 0755-88988002

电子信箱: fanms@qfhchina.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前海分
行

账号: 400009221910023986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剑峰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199536

传真: 0755-83199536

电子信箱: zhanglz@cscso.com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819889026810001

代建人：(公章)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91440300192181634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 2007 号金地中心 32 层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91440300726194393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150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180825

传真：0755-23180825

电子信箱：zhangyi6@gemdalepi.com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深圳地王大厦支行

账号：41000400040001655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426666

传真：0755-23823931

电子信箱：fg_qjzm@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2709

3、中央商务区 360 米超高层 A-1 地块（南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中央商务区 360 米超高层 A-1 地块(南地块)
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10

合同订立地点：济南市历下区玉兰广场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中央商务区 360 米超高层 A-1 地块(南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2、开放区说明: 无

二、承包范围: 济南万科大都会 A1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具体以万科提供的各项资料及数据为准,详见第五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 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 确保鲁班奖工程。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 供应商税务资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9%)

六、合同总价: 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 ☒ 固定总价

6.1 固定总价条款:

6.1.1 合同固定总价: ¥3128019.62 元, 大写: 人民币叁佰壹拾贰万捌仟零壹拾玖元陆角贰分; 其中合同价款: ¥2869742.77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佰捌拾陆万玖仟柒佰肆拾贰元柒角柒分; 税款 ¥258276.85 元, 大写: 人民币贰拾伍万捌仟贰佰柒拾陆元捌角伍分。

6.1.2 合同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总价包干合同, 即根据施工图进行施工, 过程中除因图纸范围扩大, 涉及效果调整、材料代换、做法变更等一律不计取签证。要求施工方对自身的动态成本必须做到跟踪控制, 及时向甲方工程师反馈成本变化情况, 确保每一项现场变更均经过施工方的动态成本评估。清单工程量为图纸设计范围内工程量、综合单价包干。所有材料损耗率含在综合单价中。综合单价包括主材、辅材、水电费、检验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脚手架或吊篮费用、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成品保护、措施费、损耗、场地清洁费、赶工措施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等达到图纸、甲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允许的情况外, 合同总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予变更。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的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 十、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梁昕	性 别	男	年 龄	49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机电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2197509285377	手机号码	13714756758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2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620163457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人民路与工业路交界处。该项目为办公塔楼，建筑高度 229.8 米。合同金额：881 万元。	2020. 12- 2023. 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华利广场 1 栋楼泛光照明施工工程	总建筑面积 91106m, 1 栋地上部分面积:39267 m², 地上最大层数为 30 层, 建筑最大高度:136.8m; 2 栋地上部分面积为:20055m, 地上最大层数为 22 层, 建筑最大高度:99.8m(本合同工程范围为 1 栋)。合同金额：400 万	2023. 9- 2024. 7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业绩 1-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壹成中心项目
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鸿(深城 09)施工 2020096

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全称）：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第一部分：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环智中心 1 座 17 层
电话：0755-81219888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竹子林电话机楼三楼
电话：0755-83660929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壹成中心 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1. 词语定义

- 1.1. 合同：是指发包人和承包人之间为实施工程达成的明确相互权利和义务关系的协议，以及双方协商同意的与合同有关的全部文件。
- 1.2. 发包人（简称甲方）：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 1.3. 承包人（简称乙方）：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 1.4.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合同约定甲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 1.5.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合同约定乙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 1.6. 总承包人：承担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同时按合同约定对工程负有一定管理、协调及配合其他承包人工作的承包人。
- 1.7. 监理单位：合同约定甲方委托具备法定资格的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的监理。
- 1.8. 总监理工程师（简称总监）：合同约定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委派的监理总

- 2.1.2. 本合同；
- 2.1.3. 本合同的附件；
- 2.1.4.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2.1.5. 图纸或材料样板；
- 2.1.6.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及澄清；
- 2.1.7.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及修订。

2.2. 当合同文件之间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上述文件的排序将作为对合同解释的优先次序。涉及技术要求有冲突的应以最高要求为准。若往来函件内容彼此不一致或矛盾时，则以日期较后者为准。

3. 工程概况及各方代表

- 3.1. 工程概况：（工程规模、特征、地点、建筑高度、幕墙面积等）
工程名称：壹成中心 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人民路与工业路交界处。
工程规模：19000 套 LED 线型灯、2640 套硬灯条、1120 套洗墙灯（根据设计图纸的用材具体调整）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抽样检测（含破坏性检验）；配电线路和控制线路的敷设、安装及调试。
- 3.2. 甲方代表：罗刚，联系方式：18665900335；
- 3.3. 乙方代表：廖芳，联系方式：15899889840；
- 3.4. 监理单位：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3.5.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 承包范围

- 4.1. 施工图纸：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设计的 2020 年 8 月 18 日版《泛光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图》。
- 4.2. 依据上述图纸及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泛光照明工程的深化设计（如有）、设备材料的供货及安装、工程调试、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4.2.1. 本泛光照明工程的深化设计（如有），乙方须根据招标图纸和实际施工要求优化和深化施工图，使其全面满足当地规划、

圾清理、包系统调试、包软件升级、二次集成开发与密钥、包通过质量安全检查、包竣工图及竣工资料编制整理移交、包验收合格、包后续维保、包国家规定各种税费、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发生的变化等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5.2. 本合同不含总包服务费（总包服务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总承包方）。
- 5.3. 安全文明施工押金：由乙方与总包单位协商确定。
- 5.4. 及水电费：挂表按实计费。
- 5.5. 其他：（\）。

6. 合同价款及结算办法

- 6.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小写）¥ 8818765.00 元，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壹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整，合同中所述合同价款含增值税价款，同时合同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等额有效符合国家税法要求的的增值税发票方可付款。如因国家政策下调增值税税率，不含税单价不变，含税总价按新的计税政策作相应下调。
- 6.2. 合同价款是指甲方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和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附件 2《工程计价清单》对应的各项综合单价为完成承包范围内该项工作内容的全部工序和与之相关的一切辅助工作，与之相关的辅助工作中未列明的费用(含措施费)均含在各单价中，不再分解另行计价。除清单对应的工程量按甲方验收合格并确认的工程量进行结算外，其他费用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 6.3. 各项综合单价中已充分考虑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及其他可预见和不可预见因素，除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外综合单价不再调整。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款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 6.4. 本合同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包干：
 - (1) 总价包干
 - a) 除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外，合同总价不调整。深化设计引起的造价增加部分，已包含在总价内。
 - b) 措施费总价包干，施工期间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措施费包含但不限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脚手架搭拆、吊篮架设移位及拆除、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拆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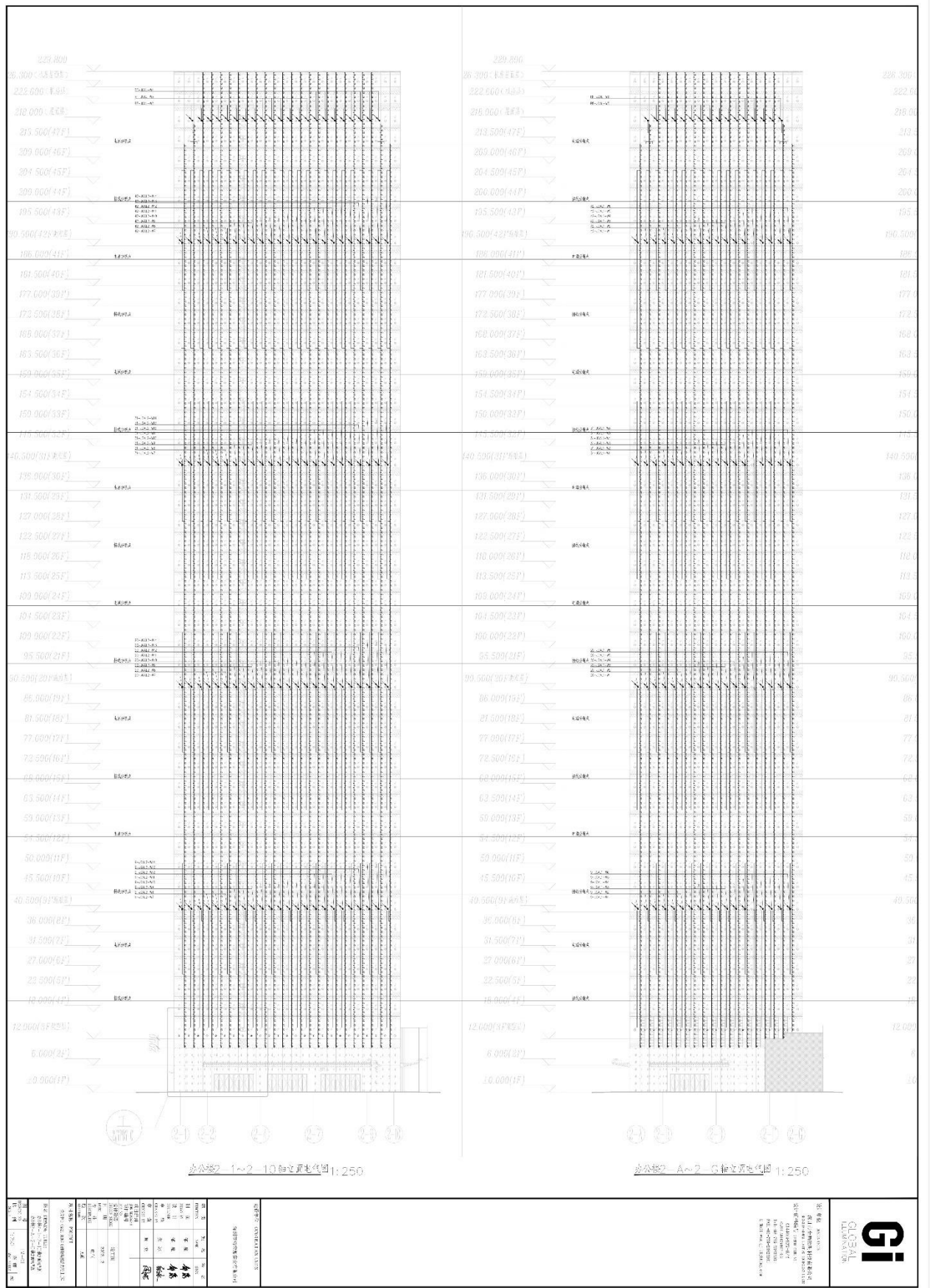
乙方：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12月18日

附件 10: 乙方管理团队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服务单位	
项目经理	梁昕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6201634578	机电工程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初宗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 1300101084901 号	机电工程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	邹泉	/	/	/	/	电气自动化技术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游满文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19)0045414	机电一体化技术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员	伍宇	/	材料员证	/	044171194417004591	电子商务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猛	/	岗位证书	中级	0441810394418002017	电气自动化技术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张东艳	/	质检员证	/	0441710894417001627	计算机应用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蓝琳	/	资料员证	/	0441711494417005710	计算机信息管理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DATE			
专 业 DISCIPLINE	电 气		
版 次 EDITION	A版		
项目名称	PROJECT		
	壹成中心 (A824-0136) 09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图 名	DRAWING TITLE:		
	办公楼2-1~2-10轴立面电气图		
	办公楼2-A~2-G轴立面电气图		
图 号 DRAWING NO	LM-01		
比 例 SCALE	1:250	图 幅 MAP SHEET	A0

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竣工)验收移交单

编号：

工程名称	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竣工日期/移交日期	2023 年 6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移交/施工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监理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说明： 我司已完成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已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 清单等详见附件	
移交单位（盖章）： 全部工程按照合同要求竣工，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设计和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自检合格，现申请移交。 签字：  日期：2023.6.12	
监理/建设单位（盖章）：  同意移交 签字：  日期：2023.6.12 	
接收/使用单位（盖章）： 现场查看灯光开启正常 维修期：2024.4.1 ~ 2029.4.1 止 日期：2023.6.25 签字：  日期：	

注：本表壹式叁份，移交单位、监理/建设单位、接收/使用单位各执一份。

工程竣工验收单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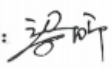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照明工程
竣工日期	2022. 1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供货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说明：

我司已完成壹成中心（A824-0136）09 地块塔楼泛光工程，已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

施工/供货单位（盖章）：



签字:  日期: 2023.6.2

监理单位（盖章）：



签字:  日期: 2023.6.2

建设单位（盖章）：



签字:  日期: 2023.6.2

注：本表壹式叁份，建设单位、测绘单位、监理单位各执一份。

项目经理业绩 2-华利广场 1 栋楼泛光照明施工工程

合同编号：HLKC(A)-SG-2022004

华利广场 1 栋楼泛光照明工程施工 合同

项目名称：华利广场

合同名称：1 栋楼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华路以南、梅中路以西

甲 方：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满京华投资大厦 406

甲方：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作为华利广场1栋楼泛光照明工程项目泛光照明设计及施工工程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华利广场1栋楼泛光照明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华路以南、梅中路以西

3.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91106m²,含地下室建筑3层,地下室面积为:26456m²;1栋地上部分面积:39267m²,地上最大层数为30层,建筑最大高度:136.8m;2栋地上部分面积为:20055m²,地上最大层数为22层,建筑最大高度:99.8m(本合同工程范围为1栋)。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本项目所需的所有施工图纸并负责深化施工图纸范围内泛光照明灯具、电气控制箱、线管电气敷设等采购、安装及调试。

2.承包方式:工程量按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进行计算,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材料要求和清单(包括材料品种、颜色、品牌等,包主材及辅材)采用图纸及效果图范围内含税固定综合总价包干,即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有内容的包工、包料、包设备供应、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管理、包利润、包市场风险、包验收、包税金、包保修。

三、工作内容

1.乙方负责泛光照明深化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预留预埋灯具的预埋件、质量缺陷保修费、培训并确保等一切相关内容;

2.乙方负责与灯光相关的套管、支架、电缆、电线、控制器、配电箱、辅料、送配电装置系统等的供应、安装、调试、质量缺陷期保修等工作;

3.乙方负责本工程配电箱内的模块供应及调试,相关线缆敷设等;

4.进线电缆由总包单位按泛光照明深化设计图纸敷设至相应楼层泛光照明专用配电箱并接驳后,其他工作内容全部由乙方完成;

5.乙方配合强、弱电等各分包单位的设备指定端口处接驳、调试及验收等工作;

6.由乙方安排专人负责相关验收、保修、培训等工作;

7.乙方负责材料检测:本工程范围内所有材料检测及其他相关泛光照明工程产品资料收集和统一报验(包含敷设幕墙板块内的所用管线等与胶的相容性测试);

五、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乙方提供的灯具等设备必须为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产品,电气产品须为通过 3C 认证的产品,质量应达到国家技术标准或行业技术标准(无国家标准时)规定,并配备有齐全的出厂合格证、2 年内的质量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等。

2. 本工程质量评定等级必须达到合格等级,并达到甲方招标文件要求。

3. 工程施工和验收采用国家现行的相关专业工程规定、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

4. 效果标准:以甲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效果图作为效果标准,如若甲方在施工期间有调整方案,以调整后最后一次签字盖章确认的效果为准。

5. 抗风标准:抵抗十二级台风以下(含十二级)。

6. 要求灯具使用寿命至少为十年;光源寿命要求:金卤灯不小于 10000 小时;高压钠灯:不小于 5000 小时;节能灯:不小于 5000 小时;LED 灯:不小于 5 万小时。

六、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款: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大写:肆佰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3,669,724.77 元(大写:叁佰陆拾陆万玖仟柒佰贰拾肆元柒角柒分),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 330,275.23 元(大写:叁拾叁万零贰佰柒拾伍元贰角叁分),专用增值税税率:9%,该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技术及安全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高空降效作业费、水电费、垃圾清运费、成品保护费、保险费、检验试验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资料归档、两年保修期内灯饰(含光源)的维护维修费用、备件(含所有类型灯具)、场地租赁费(工地现场不提供临时宿舍及食堂,由乙方自行场外租赁解决,费用包含在单价内,不另外单列)、验收费用等政策性文件规定的费用、工程所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乙方责任范围内的费用和不可预见等全部因素。(详见附件一)

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 本合同的工程价款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1) 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2) 税率增减变动的;

(3) 本工程施工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4) 其它可能会引起价格变动的因素。

4. 施工用水用电费的金额由乙方自行与总包单位协商解决,总包配合费由甲方支付给总包单位。

方、监理联系以及对设备、材料的现场审验工作。甲方中途更换现场代表，应在更换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 (2) 向乙方提供本项目工程相关平面图、布置图等施工配套条件图纸及效果图。
- (3)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施工所产生的管线及水电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 (4) 负责协调处理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与友邻工程单位的关系，以便使乙方施工能够顺利进行。
- (5) 施工过程中如施工方案有修改应由甲方和监理单位的书面核准后方可实施。
- (6) 按时验收，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和结算款，并配合乙方做好报建和验收工作。
- (7) 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施工质量进行抽检，如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进行整改，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8) 甲方有权对各种设备、材料进行抽检及送检，如发现设备、材料不合格，或不是按投标报价单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通过正规渠道采购的，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至合格，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9)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办理工人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10) 甲方有权监控乙方现场劳务工的工资发放情况，对出现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出面进行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工资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指派 梁昕 为现场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中途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和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换人，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
- (2) 负责为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施工规范、工艺与流程、施工节点图等所有详细的产品施工和技术资料，对甲方提供的相关图纸资料进行确认并现场核对，深化设计本项目所需的所有施工图纸。
- (3) 负责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设备、材料的采购须符合合同附件要求，须按报价单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通过正规渠道采购，不得通过非法渠道进货，以次充好，以假乱真，否则，乙方须无条件更换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4) 严格按图纸、设计及方案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关键工序，要有专项施工方案，要有专人进行技术交底，以确保工程质量。乙方应负责收集并向甲方提交本工程的全部工程资料。
- (5) 乙方应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保护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及其他相关专业的施工成品、半成品，做到人走场清；若有损坏，乙方须无条件修复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
- (6) 乙方应服从总包单位管理，并与总包单位签订“安全协议”。
- (7) 乙方除应履行合同各项义务外，还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及甲方在安全生产、

(本页无正文，为《华利广场1栋楼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签署栏)

甲方：（公章）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泰科路5号
满京华投资大厦4层406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3908959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79330078801600000094

乙方：（公章）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706865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银行账号：102011517010012128

完工确认书

编号：

合同（工程）名称	华利广场 1 栋楼泛光照明施工工程		
合同编号	HLKC(A)-SG-2022004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保修联系人及电话	廖芳：15899889840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完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完工内容	华利广场 1 栋楼泛光照明施工工程		
完工意见	施工已完成，亮灯已调试合格。 425 2024.7.22		
施工单位（章） 经办人： 负责人： 日期：2024 年 7 月 22 日	监理单位（章） 经办人：华利广场施工总承包 监理项目部 负责人： 日期：2024 年 7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章） 经办人： 2024.7.22 负责人： 7.4.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 本表除签字栏为手签外，其余均应电脑打印；
2. 本表为施工单位竣工结算的依据之一；
3. 本表一式四份，施工、监理、建设单位（项目部）、工程管理中心各一份。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薛韧宗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建筑电气化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0102197312053319		
手机号码	1355685169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4901 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一期）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紧邻深圳北站东广场，总建筑面积 248685 m ² ，总用地面积为 19274.58 平方米。包括：五层商业裙楼及酒店配套，一栋甲级写字楼（250 米）含酒店，一栋商务公寓（100 米）。 合同金额：558 万元	2015.6.28- 2019.4.19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紧邻深圳北站东广场，总建筑面积 248685 m ² ，总用地面积为 19274.58 平方米。包括：五层商业裙楼及酒店配套，一栋甲级写字楼（250 米）含酒店，一栋商务公寓（100 米）。 合同金额：798 万元	2017.6.23- 2020.01.13	已完	合格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524041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
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
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404150011001

标段名称: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中标价: 558.814873万元

中标工期: 298

项目经理(总监): 林华海



本工程于 2017-01-1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7-04-28



查验码: 9053330124361479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一期）合同

合同编号：KF-BZD2-SG005/2017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联合体

二零一七年五月

关玲
林华海

第二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紧邻深圳北站东广场,留仙大道与民塘路口西南侧

项目背景: 本项目土地权属在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不发生变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合作开发,合作双方按 51%:49%比例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全过程开发及经营管理,本合同由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履行。本合同项下发包人合同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盖章,其他往来函件均以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为准。承包人应接受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诺德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制度及总包方现场管理制度。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北站汇德大厦项目位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紧邻深圳北站东广场,留仙大道与民塘路口西南侧,为广深港高速铁路、厦深铁路以及规划中深茂铁路的交汇点和客运站,更是集合了办公、商业、酒店等多功能为一体的综合体。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9274.58m²。包括:五层商业裙房及酒店配套,一栋甲级写字楼(250 米)含酒店,主塔楼底层平面尺寸约 50m x50m,旋转缩进顶层平面尺寸约 40m x40m,标准层高 3.6~4.5m,地上 58 层,建筑高度约 250m,高宽比 5。一栋商务公寓(100 米),公寓楼呈 U 型,长约 57.6m,宽约 35.9m,标准层高 3.2m,地上 27 层,建筑高度约 98.05m。项目总体三层(局部为四层)地下停车场,总建筑面积 248685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7489 m²,地下建筑面积 61196m²,规划办公楼约 65650m²,酒店约 48000m²,公寓约 30400m²,商业裙楼约 29070m²,容积率 9.7。本项目由深圳地铁和中国中铁共同开发,酒店定位为五星级标准,自营。绿色建筑等级为:国家二星和深圳金级。

关玲
林华海

资金来源：国有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

(2) 完成本工程建筑物外立面所需的所有设备、材料、构配件和备品备件的采购、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试运行、培训及质保期内的服务等内容，最终移交完整的泛光照明工程。（设备材料主要包括：灯具、配电箱、控制箱、控制器、电缆、光纤、线管、线槽、控制系统及主机等）；

(3) 具体内容以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设计 关玲
林华海

桥梁工程	「座	电力管道工程	「米
隧道工程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米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7年3月6日(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2017年12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98 天。

标准工期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伍佰伍拾捌万捌仟壹佰肆拾捌元柒角叁分

(小写): 5588148.73 元

其中, 设计费为(小写): 300000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米玲
林华瀚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联系人：干领

电话：13168783505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签订日期：2017年 7 月 5 日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三号电信机楼三楼

联系人：黄海波

电话：13570887933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开户账号：102011517010012128

签订日期：2017年 7 月 5 日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

关玲
林华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兴科学园 A4 栋首层

联系人：关玲

电话：0755—8299712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福虹支行

开户账号：4000027519200038323

签订日期：2017年7月5日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关玲
林华强

泛光照明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GD240502

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一期）				
结构类型		层数			
总承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部门负责人	质量部门负责人		
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林华海	分包技术负责人	薛初宗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	验收意见	
1	泛光照明	1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达到设计效果	符合设计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真实、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真实、齐全、有效	合格	
验收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林华海		2019年10月24日	
	总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监理（建设）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余建祥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年 月 日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一期)

验收日期: 2019年6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一期）				
工程地点	位于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辖区，东南面和西南面紧邻深圳北站及深圳北站东广场，西北面为留仙大道，东北面为民塘路		建筑面积	117916m²	工程造价 485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7/27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415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5年6月28日	验收日期	2019年04月1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圳开字（2017）276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A131001253		
总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A00014111011101-15/13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D244037556		
承建单位（智能建筑）	上海延华智能公司		D2315129283		
承建单位（高低压配电）	广东东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89156		
承建单位（泛光照明）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D244010810		
监理单位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440105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9018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9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0 项	共 1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8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5 项	共 7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5 项	共 2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38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83 项	共 9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5 项	共 3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 项	共 4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60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0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07 项	共 5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 项	共 6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6 项	共 7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3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6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4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5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3 项	共 5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6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4 项	共 6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4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和施工合同范围内容，质量验收复核施工规范、相关法律法规和设计图纸标准，工程观感质量好。各项使用功能及安全性能满足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邦尧 注册号: 4400207-AY007 有效期: 至2019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胜平 粤144161635278(00) 机电 2019.08.30 广东建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何亚明 粤144131322689(00) 建筑 2019.11.04 深圳市广和利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曾群 注册号: 3100125-101 有效期至: 2019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施学群 沪131080901267(01) 机电 2019.11.05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果 注册号: 3100125-184 有效期至: 至2020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524041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404150024001

标段名称: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中标价: 798.446093万元

中标工期: 355

项目经理(总监): 薛天虎



本工程于 2018-01-16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4-09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bidder, Xue Tianhu.

查验码: 1477968780939317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合同

合同编号：KF-BZD2-SG020/2018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六月

第二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 紧邻深圳北站东广场, 留仙大道与民塘路口西南侧

项目背景: 本项目土地权属在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不发生变更,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合作开发, 合作双方按 51%: 49%比例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全过程开发及经营管理, 本合同由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履行。本合同项下发包人合同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其他往来函件均以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为准。承包人应接受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诺德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制度及总包方现场管理制度。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北站汇德大厦项目位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 紧邻深圳北站东广场, 留仙大道与民塘路口西南侧, 为广深港高速铁路、厦深铁路以及规划中深茂铁路的交汇点和客运站, 更是集合了办公、商业、酒店等多功能为一体的综合体。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0274.58m²。包括: 五层商业裙房及酒店配套, 一栋甲级写字楼(250 米)含酒店, 主塔楼底层平面尺寸约 50m x 50m, 旋转缩进顶层平面尺寸约 40m x 40m, 标准层高 3.6m~4.5m, 地上 58 层, 建筑高度约 250m, 高宽比 5。一栋商务公寓(100 米), 公寓楼呈 U 型, 长约 57.6m, 宽约 35.9m, 标

准层高 3.2m，地上 27 层，建筑高度约 98.05m。项目总体三层（局部为四层）地下停车场，总建筑面积 248685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7489 m²，地下建筑面积 61196m²，规划办公楼约 65650m²，酒店约 48000m²，公寓约 30400m²，商业裙楼约 29070m²，容积率 9.7。本项目由深圳地铁和中国中铁共同开发，酒店定位为五星级标准，自营。绿色建筑等级为：国家二星和深圳金级。

资金来源：国有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 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

(2) 完成本工程建筑物外立面所需的所有设备、材料、构配件和备品备件的采购、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试运行、培训及质保期内的服务等内容，最终移交完整的泛光照明工程。（设备材料主要包括：灯具、配电箱、控制箱、控制器、电缆、电线、光纤、线管、线槽、控制系统及主机等）；

(3) 具体内容以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张可 2024年

币种：人民币

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 7984460.93 元（大写：柒佰玖拾捌万肆仟肆佰陆拾玖元玖角叁分），不含税金额 7242146 元（大写：柒佰贰拾肆万贰仟壹佰肆拾陆元整），增值税税额为：724214.6 元（大写：柒拾贰万肆仟贰佰壹拾肆元陆角），税率 10%，暂列金金额 18100.33 元（大写：壹万捌仟壹佰元叁角叁分）。

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仅当增值税率（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调整时可使用暂列金额，否则不予支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招标文件；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

6

张 明华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联系人：于领

电话：13168783505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签订日期：2018 年 8 月 13 日

承包人：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三号电信机楼三楼

联系人：薛天虎

电话：18675558858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开户账号：102011517010012128

签订日期：2018 年 8 月 13 日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泛光照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薛初宗	项目负责人	薛天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曾辉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汇德大厦泛光照明工程(二期)		8	自检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 , 检验批数: 8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满足设计需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所有分项自检合格, 满足验收标准,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薛天虎		薛天虎				袁悦		袁悦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GD411 ☐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二期)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汇德大厦(二期)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北站东地块, 留仙大道与民塘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30793m ²	工程造价 53700万元
结构类型	1#楼为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1#楼58层, 2#楼7层		
	2#楼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41505 (总包) 4403002014041509 (幕墙) 4403002014041513 (泛光照明) 4403002014041514 (智能化) 4403002014041511 (高低压配电)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06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0年01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深圳开字(2017)276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A131001253		
总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A00014111011101-15/13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D244010588		
承建单位(智能建筑)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D211085631		
承建单位(高低压配电)	广东东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89156		
承建单位(泛光照明)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D244010810		
监理单位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440105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901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志光
副组长	余建祥
组员	付爱国、李春盛、林禄国、许振林、罗湘峰、陈果、赵铁刚、廖建松、耿真、陈邦尧、南雅轩、骆盐府、张津漓、甘明、侯宝雷、苏韬、吴强、王胜平、薛天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春盛	雷建国、郭小东、陈果、南雅轩、骆盐府、张津漓、苏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苑成红	杨斌(电气)、胡丰丽(给排水)、王慧中(暖通)、林禄国、马建林、甘明、王喜真(电气)、肖印鹏(给排水)、孟维肖(暖通)、薛天虎(泛光)、王胜平(高低压)、吴强(智能化)、汤勇(智能化)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付爱国	罗鸣民、李富云、王凯、翁学静、马建宁
工程质控资料	林禄国	韩晨光、王亚运、黎 珊、王健、王凯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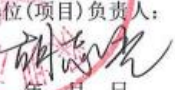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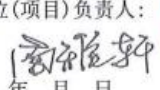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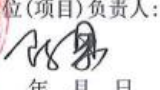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42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7 项	共 8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9 项	共 3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7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7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7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4 项	共 5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7 项	共 3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4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45 项	共 7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3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0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0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03 项	共 7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6 项	共 4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7 项	共 3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 项	共 3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39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9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99 项	共 13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8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9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2 项	共 2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和施工合同范围内容,质量验收复核施工规范、相关法律法规和设计图纸标准,工程观感质量好。各项使用功能及安全性能满足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二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1、一级、二级注册建造师，提供微信小程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网上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单位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943930	企业法定代表人	金亮传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湖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点击可查看详情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清快	220124197*****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184400016793	安装			
2	毛威	421125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6122	机电工程			
3	张丹	431223198*****2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8279	机电工程			
4	孔祥芳	429006198*****2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7201802605	市政公用工程			
5	邓张胜	430921198*****5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420	市政公用工程			
6	关威	610528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424	机电工程			
7	张猛	421081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8501	机电工程			
8	张猛	421081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8501	市政公用工程			
9	王文科	610324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0781	机电工程			
10	游源文	430902199*****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753	机电工程			
11	黄海波	430581198*****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755	机电工程			
12	鲁磊	610125198*****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857	机电工程			
13	李俊	431002198*****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3921	机电工程			
14	李正中	429004199*****7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5556	市政公用工程			
15	张波	420582197*****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32017202003088	机电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16	李清供	2201241973****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2779	机电工程
17	梁昕	4305221973****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578	机电工程
18	梁昕	4305221973****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578	市政公用工程
19	朱振中	4414811983****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38417	机电工程
20	朱振中	4414811983****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38417	市政公用工程
21	张超明	4211821983****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39314	机电工程
22	邓张胜	4309211983****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8661	机电工程
23	邓张胜	4309211983****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8661	市政公用工程
24	孔祥芳	4290061983****2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0580	机电工程
25	孔祥芳	4290061983****2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0580	市政公用工程
26	袁广艺	4409021983****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1138	机电工程
27	吴成平	4307231983****5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1996	机电工程
28	张猛	4210811983****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484	机电工程
29	关成	6105281993****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485	机电工程
30	邓张胜	4309211983****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595	房屋建筑工程

共 33 条

<

1

2

3

>

前往 2 页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31	邓张胜	4309211983****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595	机电安装工程
32	袁广艺	4409021983****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633	房屋建筑工程
33	袁广艺	4409021983****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633	市政公用工程

共 33 条

<

1

2

3

>

前往 3 页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943930
 企业法人代表 金亮传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范围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资质证书 4项 注册人员 20名 历史业绩 19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质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

变更记录

☆ 收藏

分享

注册监理工程师 (2)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

1、孔祥芳

身份证号	429006*****2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900580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张超明

身份证号	421182*****1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73931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3、朱振中

身份证号	441481*****7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738417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2)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

4、邓张胜

身份证号	430921*****S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84866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5、关威

身份证号	610528*****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401485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6、张猛

身份证号	421081*****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40148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2)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

7、梁昕

身份证号	430522*****7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634578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8、吴波平

身份证号	430723*****5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1202201996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9、麦广艺

身份证号	440902*****3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11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2)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1138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0、李清侠

身份证号	220124*****2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322779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1、张波

身份证号	420582*****3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32017202003088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已经注册了！

< 注册人员 ... - ⊙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12)

1、孔祥芳

身份证号	429006*****22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17201802605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2、王文科

身份证号	610324*****1X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220230078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3、邓张胜

身份证号	430921*****5X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1202124420

< 注册人员 ... - ⊙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12)

7、张猛

身份证号	421081*****19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120212850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8、黄海波

身份证号	430581*****14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3202311755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9、游瑞文

身份证号	430902*****15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3202311753

< 注册人员 ... - ⊙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12)

4、毛威

身份证号	421125*****1X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15201506122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5、张丹

身份证号	431223*****29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16201608279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6、关威

身份证号	610528*****1X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1202124424

< 注册人员 ... - ⊙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12)

10、鲁磊

身份证号	610125*****39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3202311857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1、李俊

身份证号	431002*****16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320231392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2、李正中

身份证号	429004*****7X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4202405556

联合体成员单位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首页 > 企业查询 > 企业详情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0268359A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晓年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塘道3号 深南保科技工业园A、B栋8栋4层8单元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华建	510802196****1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34400028334	土建
2	叶磊	441427198****1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5905	土建
3	魏志峰	441422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0903708	市政公用工程
4	叶磊	441427198****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7201802975	市政公用工程
5	李彪香	4414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500	机电工程
6	李彪香	4414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500	建筑工程
7	李彪香	4414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302101500	市政公用工程
8	陈楚秋	440582198****5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02323827	市政公用工程

http://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32806856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塘道3号 深南保科技工业园A、B栋8栋4层8单元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华建	510802196****1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34400028334	土建
2	叶磊	441427198****1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5905	土建
3	魏志峰	441422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0903708	市政公用工程
4	叶磊	441427198****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7201802975	市政公用工程
5	李彪香	4414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500	机电工程
6	李彪香	4414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500	建筑工程
7	李彪香	4414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302101500	市政公用工程
8	陈楚秋	440582198****5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02323827	市政公用工程
9	吕梅伟	411325199****2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5116	建筑工程
10	刘梦珂	411402199****2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3715	市政公用工程
11	范京连	150104195****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6200800510	机电工程
12	范京连	150104195****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6200800510	建筑工程
13	吕吉卓	530381198****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21202200992	机电工程
14	李华建	510802196****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6632	建筑工程
15	胡文琴	642223198****4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903506	建筑工程

共 17 条

1 2 > 前往 1 页

企业详情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0268359A
企业法人代表 叶镜年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4层B单元

资质项 6项 注册人员 10名 历史业绩 2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首页

☆ 1

分享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6)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1. 魏志峰

身份证号	441422*****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53102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 苑京连

身份证号	150104*****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3200620080851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机电工程

3. 叶磊

身份证号	441427*****1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920200099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4. 李华迎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6)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4. 李华迎

身份证号	510802*****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020111663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5. 胡文婷

身份证号	642223*****4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90350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6. 吕吉章

身份证号	530381*****7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12021202200992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6)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1. 魏志峰

身份证号	441422*****1X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08200908708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2. 李彪香

身份证号	441424*****18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0202101500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工程, 建筑工程

3. 叶磊

身份证号	441427*****15
注册类别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2442017201802975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4. 吕怡伟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6)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1. 叶磊

身份证号	441427*****1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B11214400005905
注册专业	土建

2. 李华迎

身份证号	510802*****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B11034400028334
注册专业	土建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2、中级以上工程师，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清单列举企业职称人员情况，同时提供职称专业及编号，列表加盖公章扫描，投标人需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具体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单位职称人员情况：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中级以上工程师职称列表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编号	备注
1	薛初宗	建筑电气化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4901 号	高级工程师
2	李清侠	建筑施工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674 号	高级工程师
3	邓张胜	市政公用工程	B08203080100000 313	工程师
4	孔祥芳	市政公用工程	B08203080500000 040	工程师
5	梁昕	机电工程	12115749	工程师
6	朱振中	照明电气	1903003021295	工程师
7	金克传	电气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 0502004001537 号	工程师
8	安万成	电气工程	鄂资 0521838	工程师
9	谢英太	机械工程	005111	工程师
我司郑重承诺：以上职称人员信息真实可靠，我司为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薛韧宗



李清侠



邓张胜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邓张胜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92119801123795X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19日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0313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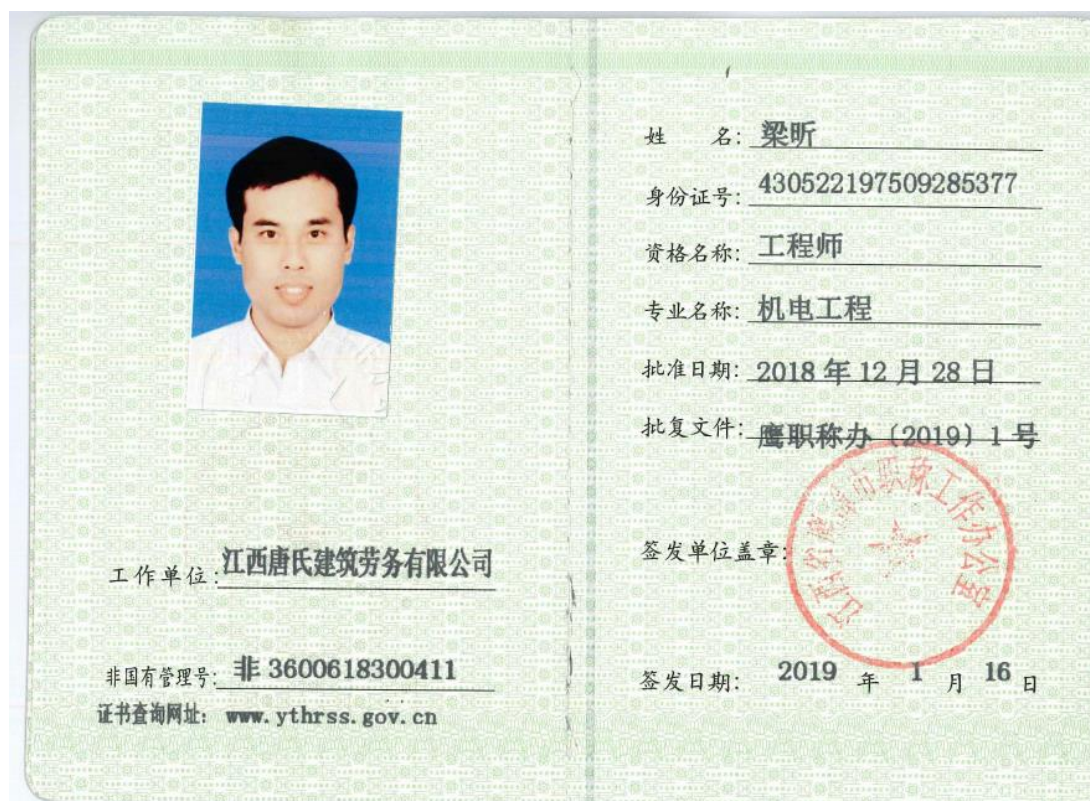
孔祥芳

 	姓名:	孔祥芳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29006198003097022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书编号:	B08203080500000040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梁昕



朱振中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振中

身份证号：44148119850108087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照明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轻工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2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金克传

	金克传 于二〇〇五 年 十二月, 经 深圳市机械 电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事局 二〇〇六年 二 月 十五 日
粤中取证字第 0502004001537 号	

安万成

	出生年月: 1973年06月
	专业名称: 电气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姓 名: 安万成	批准时间: 2000年10月5日
性 别: 男	批准单位: 武汉市人事局
证书编号: 鄂资0521838	批准文号: 职04224589
发证日期: 2001年2月28日	评审组织: 武汉市职改小组

谢英太

The Certificate show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by
Commission of th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Qualification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post.



编号
No. 005101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Name	谢英太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商政人发[2007]315号
身份证号 ID NO.	411023197606081559	授予时间 Time of grant	2007年11月11日
资格名称 Title of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发证时间 Time of issue	2007年11月12日
专业名称 Specialty	机械		



联合体成员职称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专业	编号
1	苑京连	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150100027
2	叶镜年	建筑装饰高级工程师	鲁 1208209001236
3	叶耀洪	电气中级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44450
4	叶磊	建筑工程中级工程师	B08203010100007659
5	叶少柳	建筑装饰施工中级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308
6	叶镜亚	室内设计中级工程师	2203003076750
7	吕吉章	机电中级工程师	2018003005518
8	李华迎	建筑工程中级工程师	5040971
9	魏志峰	建筑施工中级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208228

苑京连:



姓名	苑京连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性别	男	资格级别	副高
出生年月	1967/11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管理号	150100027	授予时间	2015年12月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叶镜年: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 ZGZS	叶镜年 男  持证人签名: _____
---	--

姓 名: 叶镜年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3 工作单位: 枣庄市力源电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建筑装饰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鲁 1208209001236	 评审时间: 2012-10-21 公布时间: 2012-11-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办[2012]182号
--	--

叶耀洪:



粤中取证字第 1500102244450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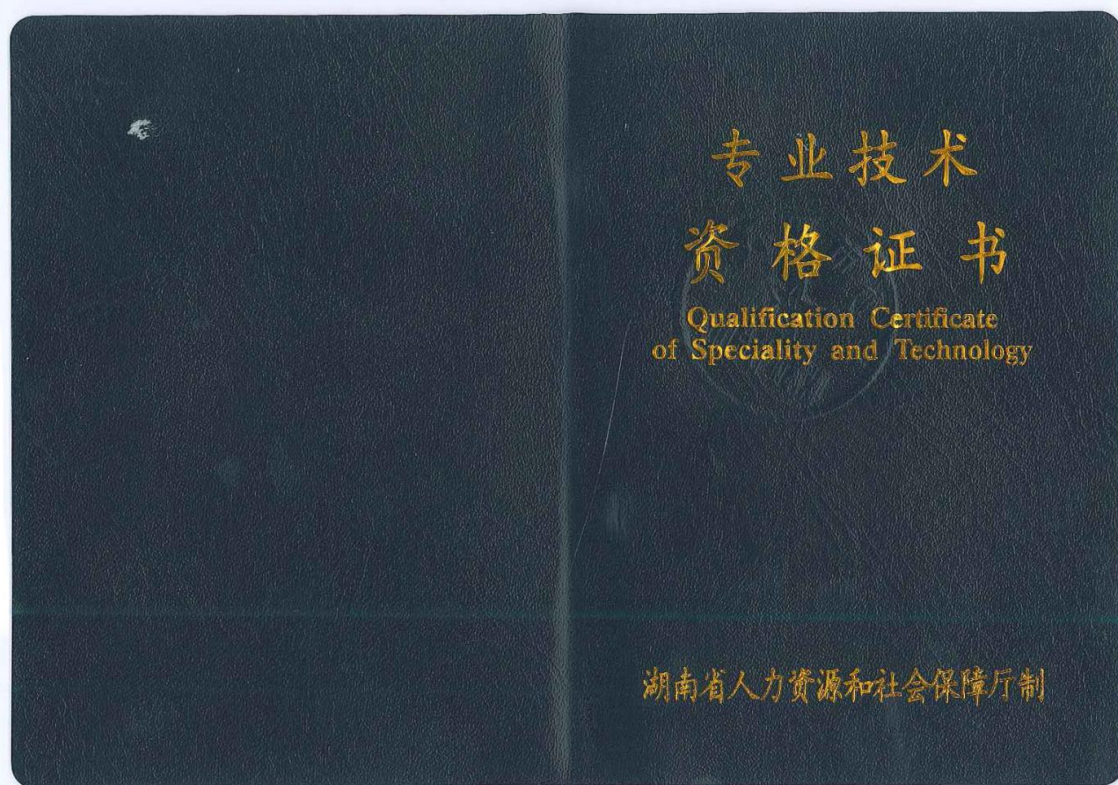
叶耀洪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 经 汕尾市建筑工程
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叶磊:



叶少柳:

 照片	叶少柳 于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1308 号	

叶镜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镜亚

身份证号：441523198101207037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 业：室内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67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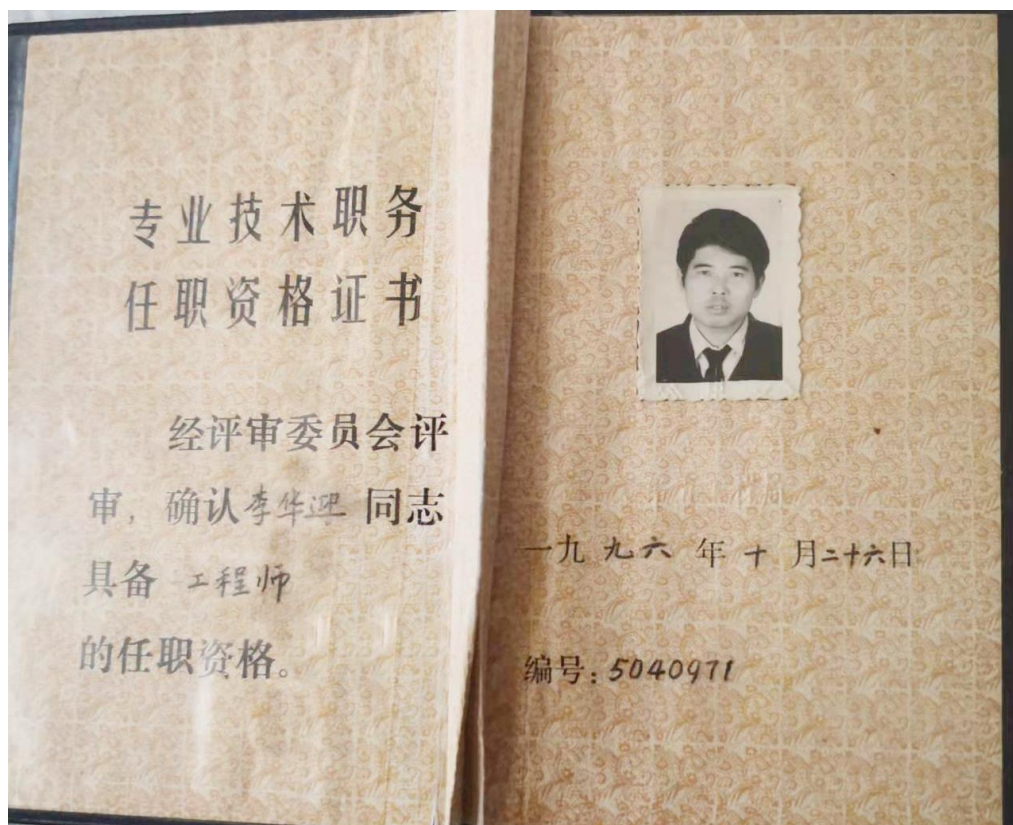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可信等级：A级 此件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

吕吉章：



李华迎:



魏志峰:



四、综合实力

1、由招标人在“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https://ftlypj.szft.gov.cn/szzjly/exhibition/index.do>)”查询投标人（近一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福田区政府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情况。

无

2、投标人近三年（最新年度纳税证明文件未出的须上溯一年）平均贡献，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文件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单位纳税额度：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年度	纳税额度	备注
2021	1771022.49 元	
2022	5485475.93 元	
2023	4898044.85 元	
合计	12154543.27 元	
近三年平均贡献	4051514.423 元	

附：纳税证明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29984号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943930)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607.52	0
2	印花税	110,505.01	0
3	教育费附加	127,546.09	0
4	增值税	4,251,535.94	0
5	地方教育附加	85,030.7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819.59	0
合 计		4,898,044.85	0
其中, 自缴税款		4,659,648.4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296,297.92元, 2023年4,601,746.9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7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271546276806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 1592327号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943930)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317.48	0
2	企业所得税	-127,721.76	0
3	印花税	75,365.2	0
4	教育费附加	145,421.77	0
5	增值税	4,847,392.4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96,947.8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070.02	0
8	车辆购置税	82,682.92	0
合 计		5,485,475.93	0
其中,自缴税款		5,217,036.2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833,049.81元,2022年4,652,426.1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371,324.82元(壹佰叁拾柒万壹仟叁佰贰拾肆圆捌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12302316708547



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73473号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943930)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039.37	0
2	企业所得税	23,093.91	0
3	印花税	124,108.6	0
4	教育费附加	42,874.04	0
5	增值税	1,429,133.8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8,582.6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190.03	0
合 计		1,771,022.49	0
其中, 自缴税款		1,676,375.7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9年82,998.6元, 2020年156,808.79元, 2021年1,531,215.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52,234.54元(壹拾伍万贰仟贰佰叁拾肆圆伍角肆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134623886272



联合体成员单位纳税额度：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年度	纳税额度	备注
2021	149166.59 元	
2022	210660.72 元	
2023	-81410.72 元	
合计	278416.59 元	
近三年平均贡献	92805.53 元	

附：纳税证明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72069号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0268359A)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97	0
2	企业所得税	-109,785.97	0
3	印花税	20,451.11	0
4	教育费附加	88.51	0
5	增值税	7,513.6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9	0
合 计		-81,410.72	0
其中，自缴税款		-81,558.2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99,062.82元,2023年17,652.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9,785.97元（壹拾万玖仟柒佰捌拾伍圆玖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315929765722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8838号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0268359A)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13.42	0
2	企业所得税	7,623.05	0
3	印花税	5,107.08	0
4	教育费附加	2,705.25	0
5	增值税	187,208.4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803.49	0
合 计		210,660.72	0
其中，自缴税款		206,151.9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086.82元,2022年213,747.5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1,581.52元（壹万壹仟伍佰捌拾壹圆伍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52713850222



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415910号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0268359A)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29.56	0
2	企业所得税	20,216.32	0
3	印花税	10,148	0
4	教育费附加	3,141.74	0
5	增值税	106,136.4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094.5	0
合 计		149,166.59	0
其中,自缴税款		143,930.3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00,607.9元,2021年48,558.6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4月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4015946375014



3、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审计报告封面、盖章页、营业额、资产额、资产负债表、净利润等重要财务指标。

3.1 联合体牵头单位财务指标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总资产	总负债	营业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1年	225165874.08 元	191847466.3 元	221668820.92 元	5956005.26 元	85%
2022 年	238513350.61 元	201355307.81 元	208948740.73 元	4839635.02 元	84%
2023 年	235553944.05 元	193114356.45 元	190812057.2 元	16191648.65 元	82%

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394928921

深圳市叁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叁维审字[2022]第Q091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叁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15
报备日期： 2022-05-31
签名注册会计师： 黄卫华 张铮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叁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121149
传真： 无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圩社区布吉路89号吉信大厦吉福阁13C
电子邮件： 1257939832@qq.com
事务所网址： 无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目 录

电话：(0755) 83295998

传真：(0755) 83295301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5
2、利润表	6
3、现金流量表	7
4、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三、会计报表附注	10-36
四、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五、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局照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全局照明科技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全局照明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全局照明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全局照明科技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

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全局照明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全局照明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全局照明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全局照明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全局照明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全局照明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叁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5月16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567,940.10	14,116,88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	2,760,755.69	2,699,923.68
应收账款	3	125,258,732.03	67,316,272.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25,588,137.79	227,540.57
其他应收款	5	11,533,449.64	11,609,152.43
存货	6	51,111,491.40	50,073,201.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23,820,506.65	146,042,980.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7	472,569.66	651,862.7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8	872,797.77	1,176,52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5,367.43	1,828,391.63
资产合计		225,165,874.08	147,871,372.4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	2,847,695.20	8,325,618.00
应付账款	10	62,567,074.92	25,529,247.84
预收款项	11	116,862,972.53	67,555,832.8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4,616,538.40	6,022,445.05
应交税费	13	1,566,629.00	-172,036.69
其他应付款	14	3,386,556.25	3,247,862.8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91,847,466.30	115,508,969.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91,847,466.30	115,508,969.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	2,869,512.71	2,869,512.71
未分配利润	17	10,448,895.07	9,492,889.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18,407.78	32,362,40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合计		225,165,874.08	147,871,372.4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8	221,668,820.92	172,382,529.45
减：营业成本	18	184,313,060.28	142,592,586.72
税金及附加	19	538,440.99	280,537.25
销售费用		14,304,409.00	11,949,999.99
管理费用		6,730,646.51	5,283,140.05
研发费用		8,707,948.88	8,986,152.21
财务费用	20	554,588.20	1,008,869.79
其中：利息费用		214,123.60	450,148.02
利息收入		87,313.65	79,423.42
加：其他收益	21	51,421.55	1,141,739.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71,148.61	3,422,983.30
加：营业外收入	22	11,963.53	2.86
减：营业外支出	23	25,072.12	42,345.17
三、利润总额		6,558,040.02	3,380,640.99
减：所得税费用		602,034.76	59,904.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6,005.26	3,320,736.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6,005.26	3,320,736.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56,005.26	3,320,736.30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927,700.46	139,459,829.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437.99	13,385,46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142,138.45	152,845,29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080,432.29	106,671,84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21,438,251.38	13,278,492.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27,511.85	3,839,77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2,185.77	15,083,88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468,381.29	138,874,00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757.16	13,971,283.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583.19	1,003,171.1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3.19	1,003,17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3.19)	(1,003,171.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11,9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	11,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	15,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4,123.60	10,450,148.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4,123.60	25,900,14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4,123.60)	(13,940,148.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6,548,949.63)	(972,035.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16,889.73	15,088,92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7,940.10	14,116,889.7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1,851,481.54	16,580,536.00	38,432,01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85,957.54	609,648.68	1,295,606.22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2,537,439.08	17,190,184.68	39,727,623.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32,073.63	-7,697,294.87	-7,365,221.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3,320,736.30	3,320,736.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2,073.63	-11,018,031.17	-10,685,957.54
1.提取盈余公积										332,073.63	-1,018,031.17	-685,957.5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2,869,512.71	9,492,889.81	32,362,402.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金克传和温桂萍共同出资设立，于2001年2月5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300726194393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期限为自2001年2月5日至2051年2月5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公司法定代表人：金克传。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照明规划；LED灯具、LED显示屏、灯杆、灯具、金属制品（标识、标牌）、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电器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编号 D244010810）；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证书编号A144058937）；照明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和维护。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

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

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

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

(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运输设备	5-10年	5.00%	9.50%-19.00%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年	5.00%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年	5.00%	9.50%-31.67%	年限平均法
---------	-------	-------	--------------	-------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

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相关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基于客户的信用状况给予客户一定期限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

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04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0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1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0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41,144.46	20,935.72
银行存款	7,526,795.64	14,095,954.01
合 计	7,567,940.10	14,116,889.73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760,755.69	2,699,923.68
合 计	2,760,755.69	2,699,923.68

年末未到期已贴现或已背书的附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情况

出票人	票据种类	出票日	到期日	期末数
东莞市骏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2021/11/12	2022/3/12	643,013.12
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2021/9/17	2022/1/17	89,446.24
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2021/9/30	2022/1/29	208,707.90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2021/12/24	2022/6/24	1,019,588.43
上海华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2021/11/26	2022/11/25	42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2021/12/29	2022/6/29	38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537,957.92	100.00	279,225.89		125,258,732.03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25,537,957.92	100.00	279,225.89	-	125,258,732.03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			
合 计	125,537,957.92	100.00	279,225.89		125,258,732.03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595,498.67	100.00	279,225.89	100.00	67,316,272.78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67,595,498.67	100.00	279,225.89	100.00	67,316,272.78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			
合 计	67,595,498.67	100.00	279,225.89	100.00	67,316,272.7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9,401,707.50	71.21	-	27,796,868.25	41.12	
1-2年	36,136,250.42	28.79	279,225.89	8,909,814.85	13.18	279,225.89
2-3年	-	-	-	6,915,307.57	10.23	
3年以上	-	-	-	23,973,508.00	35.47	
合 计	125,537,957.92	100.00	279,225.89	67,595,498.67	100.00	279,225.89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万科云城一期、三期、六期	8,263,073.41	6.5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华润总部大厦室外泛光照明分包工程	6,385,874.13	5.09
重庆两江新区市政景观建设有限公司-寸滩国际新城	6,237,672.83	4.97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鹏鼎时代	5,345,450.00	4.26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广州小米互联网产业园项目	4,570,616.54	3.64
小 计	30,802,686.91	24.54

4、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588,137.79	100.00	227,540.57	100.00
1-2年	-	-	-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 计	25,588,137.79	100.00	227,540.57	100.00

(2)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3,808,818.05	14.89
东莞市佰德威光照明有限公司	2,408,289.83	9.41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366,325.00	9.25
索恩照明(广州)有限公司	1,447,206.94	5.66
深圳市历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26,000.00	4.01
小 计	11,056,639.82	43.21

5、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账款	11,533,449.64	11,609,152.4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1,533,449.64	11,609,152.43

2)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1,591,139.00	100.00%	57,689.36	100.00%	11,533,449.64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1,591,139.00	100.00%	57,689.36	100.00%	11,533,449.64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1,591,139.00	100.00%	57,689.36	100.00%	11,533,449.64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1,666,841.79	100.00	57,689.36	100.00	11,609,152.43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1,666,841.79	100.00	57,689.36	100.00	11,609,152.43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			
合 计	11,666,841.79	100.00	57,689.36	100.00	11,609,152.43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147,168.05	35.78	-	3,502,893.44	30.02	
1-2年	7,443,970.95	64.22	57,689.36	2,463,427.89	21.11	57,689.36
2-3年	-	-	-	981,776.46	8.42	
3年以上	-	-	-	4,718,744.00	40.45	
合 计	11,591,139.00	100.00	57,689.36	11,666,841.79	100.00	57,689.36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东莞市星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17.34
闫华伟	737,765.44	6.40
深圳华为	544,460.00	4.72
深圳市天谷乾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	3.90
谢英太	430,108.54	3.73
小 计	4,162,333.98	36.09

6、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1,111,491.40	-	51,111,491.40	50,073,201.64	-	50,073,201.64
合 计	51,111,491.40		51,111,491.40	50,073,201.64		50,073,201.64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751,006.05	8,583.19	-	3,759,589.24
运输设备	2,691,881.53	-	-	2,691,881.53
办公设备	458,498.93	-	-	458,498.93
电子及其他设备	600,625.59	8,583.19	-	609,208.7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99,143.33	187,876.25	-	3,287,019.58
运输设备	2,389,161.74	136,777.86	-	2,525,939.60

办公设备	388,616.34	21,257.04	-	409,873.38
电子及其他设备	321,365.25	29,841.35	-	351,206.60
三、资产减值准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651,862.72			472,569.66

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数
装修费	1,176,528.91	65,491.46	369,222.60	872,797.77
合 计	1,176,528.91	65,491.46	369,222.60	872,797.77

9、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47,695.20	8,325,618.00
合 计	2,847,695.20	8,325,618.00

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842,879.96	52.49	25,529,247.84	100.00
1-2年	29,724,194.96	47.51		-
2-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 计	62,567,074.92	100.00	25,529,247.84	100.00

期末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重庆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22,793,928.34	36.43

昕诺飞灯具(上海)有限公司/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114,931.37	6.58
深圳市炜东科技有限公司	3,721,987.17	5.95
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699,957.57	5.91
淮安太极软件有限公司	2,358,725.20	3.77
小 计	36,689,529.65	58.64

11、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358,400.86	99.57	67,051,261.22	99.25
1-2年	504,571.67	0.43	300,000.00	0.44
3年以上	-	-	204,571.67	0.30
合 计	116,862,972.53	100.00	67,555,832.89	100.00

期末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已结算尚未完工工程	79,421,742.06	67.96
深圳市前海景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景兴海上大厦项目T1栋塔楼	4,537,000.00	3.88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华润总部大厦室外泛光照明分包	3,794,383.16	3.25
广州市建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寺右万科中心	3,690,640.93	3.16
河南中天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3,589,435.40	3.07
小 计	95,033,201.55	81.32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短期薪酬	6,022,445.05	17,237,634.72	18,643,541.37	4,616,538.40
合 计	6,022,445.05	17,237,634.72	18,643,541.37	4,616,538.40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22,445.05	17,237,160.40	18,643,067.05	4,616,538.40

工会经费	-	474.32	474.32	
合 计	6,022,445.05	17,237,634.72	18,643,541.37	4,616,538.40

13、应交税费

项 目	税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6%、9% 、13%	629,501.29	(209,552.33)
企业所得税	25%	450,000.0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9,062.73	10,920.55
教育费附加	3%	25,312.60	4,680.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7,040.21	3,120.16
个人所得税	3%-45%	369,938.17	-
印花税		15,774.00	18,794.70
合 计		1,566,629.00	(172,036.69)

14、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账款	3,386,556.25	3,247,862.8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 计	3,386,556.25	3,247,862.85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91,796.31	97.20	3,247,862.85	100.00
1-2年	94,759.94	2.80		-
2-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 计	3,386,556.25	100.00	3,247,862.85	100.00

(2)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上海浦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23.62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753,065.04	22.24
张超明	143,982.22	4.25
何鹏	123,764.03	3.65
岳慧明	122,612.82	3.62
小 计	1,943,424.11	57.39

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金克传	68,967,000.00	96.05	16,167,000.00	80.84
温桂萍	2,833,000.00	3.95	3,833,000.00	19.17
合 计	71,8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16、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法定盈余公积	2,869,512.71	2,869,512.71
合 计	2,869,512.71	2,869,512.71

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92,889.81	16,580,536.00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609,648.68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9,492,889.81	17,190,184.68	--
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6,005.26	3,320,736.30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8,031.17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5,000,000.00	10,000,000.00	
利润分配-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10,448,895.07	9,492,889.81	

1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668,820.92	184,313,060.28	172,382,529.45	142,592,586.72
其他业务	-	-		
合 计	221,668,820.92	184,313,060.28	172,382,529.45	142,592,586.7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销售收入	79,936,791.73	54,396,843.35	61,442,042.87	43,586,734.44
工程安装收入	137,128,321.62	128,322,252.63	105,055,675.64	96,526,342.26
设计服务收入	4,008,459.29	1,593,964.30	5,809,084.53	2,390,469.24
维修服务费	188,078.30		75,726.41	89,040.78
咨询服务	407,169.98			
合 计	221,668,820.92	184,313,060.28	172,382,529.45	142,592,586.72

1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429.79	109,107.67
教育费附加	103,528.74	47,275.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670.46	31,517.03
印花税	125,812.00	92,637.18
合 计	538,440.99	280,537.25

20、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支出	214,123.60	450,148.02
减：利息收入	87,313.65	79,423.42
银行手续费	17,698.46	7,668.10
汇兑损益	-	
贴现费用	410,079.79	630,477.09
合 计	554,588.20	1,008,869.79

21、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来源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224.59	1,110,095.97
个税手续费	51,196.96	31,643.89
合 计	51,421.55	1,141,739.86

22、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政府补助	9,786.62		9,786.62
接受捐赠	-	-	-
其他	2,176.91	2.86	2,176.91
合 计	11,963.53	2.86	11,963.53

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政府补助支出	-	
对外捐赠	-	
罚款支出	22,451.12	16.35
其他	2,621.00	42,328.82
合 计	25,072.12	42,345.17

24、现金流量情况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56,005.26	3,320,736.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876.25	196,165.0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9,222.60	241,24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14,123.60	450,148.02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038,289.76	3,074,13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3,288,185.69	-18,210,075.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273,004.90	24,289,276.26
其他		609,64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757.16	13,971,283.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67,940.10	14,116,889.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116,889.73	15,088,925.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48,949.63	-972,035.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①现金	7,567,940.10	14,116,889.73
其中：库存现金	41,144.46	20,93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26,795.64	14,095,954.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7,940.10	14,116,889.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补充资料

截止2022年4月14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2月5日正式成立，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6194393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金克传；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180.00万元；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经营范围：城市照明规划；LED灯具、LED显示屏、灯杆、灯具、金属制品（标识、标牌）、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电器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编号 D244010810）；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证书编号A144058937）；照明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和维护。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25,165,874.0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23,820,506.6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472,569.66元。

三、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91,847,466.3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91,847,466.3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3,318,407.7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0,0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0,448,895.0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221,668,820.92元；营业成本为184,313,060.28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538,440.99元，销售费用为14,304,409.00元，管理费用为6,730,646.51元，财务费用为554,588.20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收资本没有增减，账面所有者权益增加956,005.26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956,005.26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1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85.20%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3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19.87%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6.61%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3.0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8.1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8.59%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52.27%

八、净利润增长情况

本年度净利润为5,956,005.26元，比上年度净利润3,320,736.30元增加2,635,268.96元，增长率为79.36%。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18210K



名称 深圳市叁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卫华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社区布吉路89号吉信大厦首层图13C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 02月 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5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叁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卫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圩社区布

吉路 89 号吉信大厦吉福阁 13C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242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11]11 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 年 2 月 12 日

批准执业日期: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 二月 二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客观 公正 · 诚信 进取

专业 · 优质 · 效率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中国 · 深圳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5
三、利润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会计报表附注	10- 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27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8- 2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e.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3406CE1PR





深圳皇嘉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WONGGA PARTNE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Z) GENERAL PARTNER

Add: Room 08, 25/F, Tower B, Jiahe Huaqiang Building,
Shennan Zho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Tel: (0755) 83295131
Post Code: 518031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佳和華強大廈B座2508
電話: (0755) 83295131
郵編: 518031

机密

皇嘉财审报字[2023]第2-1-013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12,685,351.50	7,567,940.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4	1,271,213.13	2,760,755.69
应收账款	附注5	116,844,180.24	125,258,732.0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6	33,000,589.91	25,588,137.79
其他应收款	附注7	11,484,676.18	11,533,449.64
存货	附注8	32,538,859.77	51,111,491.40
合同资产	附注9	28,878,959.53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36,703,830.26	223,820,506.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1,305,945.27	472,569.6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1	503,575.08	872,79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9,520.35	1,345,367.43
资产合计		238,513,350.61	225,165,874.08

法定代表人

李金传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金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金传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2	1,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3	8,990,454.82	2,847,695.20
应付账款	附注14	54,078,611.17	62,567,074.92
预收款项	附注15	18,385,866.33	116,862,972.53
合同负债	附注17	108,041,105.30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8	6,421,161.04	4,616,538.40
应交税费	附注19	1,152,073.13	1,566,629.00
其他应付款	附注16	3,286,036.02	3,386,556.2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01,355,307.81	191,847,46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1,355,307.81	191,847,466.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2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21	2,869,512.71	2,869,512.71
未分配利润	附注22	14,288,530.09	10,448,895.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158,042.80	33,318,407.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8,513,350.61	225,165,874.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23	208,948,740.73	221,668,820.92
减：营业成本	附注23	170,641,751.17	184,313,060.28
税金及附加	附注24	829,975.00	538,440.99
销售费用		16,261,208.71	14,304,409.00
管理费用		7,434,706.69	6,730,646.51
研发费用		8,593,033.48	8,707,948.88
财务费用	附注25	680,057.66	554,588.20
其中：利息费用		22,666.66	214,123.60
利息收入		30,130.54	87,313.65
加：其他收益		-	51,421.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8,008.02	6,571,148.6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6	472,514.70	11,963.53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7	6,572.75	25,072.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73,949.97	6,558,040.02
减：所得税费用		134,314.95	602,034.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9,635.02	5,956,005.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9,635.02	5,956,005.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5. 其他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项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39,635.02	5,956,005.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金传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经





现金流量表

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21,404,365.37	234,927,700.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47,981.52	214,437.99
现金流入小计	4	221,952,346.89	235,142,13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79,734,732.85	196,080,432.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8,538,426.31	21,438,251.38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6,172,849.28	5,827,511.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1,456,748.27	8,122,185.77
现金流出小计	9	215,902,756.71	231,468,38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049,590.18	3,673,75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909,512.12	8,583.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909,512.12	8,58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909,512.12	-8,58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000,000.00	4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1,000,000.00	4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022,666.66	5,214,123.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1,022,666.66	10,614,12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2,666.66	-10,214,123.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5,117,411.40	-6,548,94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7,567,940.10	14,116,88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2,685,351.50	7,567,940.10

法定代表人：

（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签字）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字）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0	-	-	-	-	-	-	-	2,869,512.71	10,448,895.07	33,318,407.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05	20,000,000.00	-	-	-	-	-	-	-	2,869,512.71	10,448,895.07	33,318,407.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3,839,635.02	3,839,63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	4,839,635.02	4,839,635.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1,000,000.00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1,000,000.00	-1,000,000.00
3. 其他	16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6. 其他	23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0	-	-	-	-	-	-	-	2,869,512.71	14,288,510.09	37,158,042.80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字）

（签字）

（盖章）





深圳市金通明科技有限公司
(或股东权益) 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他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0	-	-	-	-	-	2,869,512.71	9,492,889.81	32,362,402.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0,000,000.00	-	-	-	-	-	2,869,512.71	9,492,889.81	32,362,402.52
三、本年年末余额 (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956,005.26	956,005.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5,956,005.26	5,956,005.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5,000,000.00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5	-	-	-	-	-	-	-	-5,000,000.00	-5,000,000.00
3. 其他	16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8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9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6. 其他	23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0	-	-	-	-	-	2,869,512.71	10,448,895.07	33,318,407.78

法定代表人: 陈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生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2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619439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01-02-05 至 2051-02-05；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城市照明规划；LED灯具、LED显示屏、灯杆、灯具、金属制品（标识、标牌）、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电器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编号 D244010810）；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证书编号A144058937）；照明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和维护。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98,263.27	41,144.46
银行存款	12,587,088.23	7,526,795.64
合 计	<u>12,685,351.50</u>	<u>7,567,940.10</u>

附注4：应收票据

出 票 人	票据种类	出票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雷州市鑫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子商承	2022-1-21	2023-1-21	200,000.00
惠州市卓越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子商承	2022-1-24	2023-1-24	380,000.00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电子商承	2022-7-13	2023-1-12	183,355.63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商承	2022-1-21	2023-1-21	293,941.67
华润万家（深圳）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商承	2022-1-21	2023-1-21	213,915.83
合 计				<u>1,271,213.13</u>

附注5：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3,245,169.36	79.61%	89,401,707.50	71.21%
1-2年	23,878,236.77	20.39%	36,136,250.42	28.79%
合 计	<u>117,123,406.13</u>	<u>100.00%</u>	<u>125,537,957.92</u>	<u>100.00%</u>
坏账准备	279,225.89		279,225.89	
净 值	<u>116,844,180.24</u>		<u>125,258,732.03</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重庆两江新区市政景观建设有限公司-寸滩国际新城			8,404,781.0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华润总部大厦室外泛光照明分包工程			5,718,319.6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弘毅大厦泛光照明			3,714,284.85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鹏鼎时代			3,677,450.00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万科云城一期、三期、六期			3,400,673.05	

附注6：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262,322.82	85.64%	25,588,137.79	100.00%
1-2年	4,738,267.09	14.36%		
合 计	<u>33,000,589.91</u>	<u>100.00%</u>	<u>25,588,137.79</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73,823.20	
佛山市银河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5,005.99	
中山市格莱特照明有限公司			1,087,404.00	
东莞市佰德威光照明有限公司			1,041,214.83	
深圳市利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1,971.95	

附注7：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511,421.97	39.09%	4,147,168.05	35.78%
1年以上	7,030,943.57	60.91%	7,443,970.95	64.22%
合 计	<u>11,542,365.54</u>	<u>100.00%</u>	<u>11,591,139.00</u>	<u>100.00%</u>
坏账准备	57,689.36		57,689.36	
净 值	<u>11,484,676.18</u>		<u>11,533,449.64</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东莞市星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闫华伟			737,765.44	
深圳华为			544,460.00	
金克传			500,000.00	
谢英太			439,108.54	

附注8：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51,111,491.40	52,288,600.64	70,861,232.27	32,538,859.77
工程施工		115,514,420.96	115,514,420.96	
合 计	<u>51,111,491.40</u>	<u>167,803,021.60</u>	<u>186,375,653.23</u>	<u>32,538,859.77</u>

附注9：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28,878,959.53
合 计	<u>28,878,959.53</u>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3,759,589.24</u>	<u>909,512.12</u>		<u>4,669,101.36</u>
运输设备	2,691,881.53	909,512.12		3,601,393.65
办公设备	406,832.27			406,832.27
电子及其他设备	660,875.44			660,875.4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287,019.58</u>	<u>76,136.51</u>		<u>3,363,156.09</u>
运输设备	2,525,939.60	43,201.80		2,569,141.40
办公设备	360,790.05	3,542.75		364,332.80
电子及其他设备	400,289.93	29,391.96		429,681.8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72,569.66</u>			<u>1,305,945.27</u>
运输设备	165,941.93			1,032,252.25
办公设备	46,042.22			42,499.47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0,585.51			231,193.55

附注11：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72,797.77	-	369,222.69	503,575.08
合 计	<u>872,797.77</u>		<u>369,222.69</u>	<u>503,575.08</u>

附注12：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1年	1,000,000.00
合 计		<u>1,000,000.00</u>

附注13：应付票据

出 票 人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承兑汇票	8,990,454.82
合 计	<u>8,990,454.82</u>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5,948,406.83	84.97%	32,842,879.96	52.49%
1-2年	8,130,204.34	15.03%	29,724,194.96	47.51%
合 计	<u>54,078,611.17</u>	<u>100.00%</u>	<u>62,567,074.92</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重庆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17,491,491.40
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516,674.43
昕诺飞灯具（上海）有限公司/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735,548.90
深圳市鸿城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81,832.75
济南市天桥区光照建筑材料经营部	1,466,104.58

附注15：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628,452.28	46.93%	116,358,400.86	99.57%
1-2年	9,757,414.05	53.07%	504,571.67	0.43%
合 计	<u>18,385,866.33</u>	<u>100.00%</u>	<u>116,862,972.53</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华润总部大厦室外泛光照明分包	3,794,383.16
河南中天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3,589,435.4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贵安云数据C区	1,608,000.00
深圳市苏豪投资有限公司-福田区滨河路紫元元大厦	1,000,000.00
深圳市龙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6,138.33

附注1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152,712.15	95.94%	3,386,556.25	100.00%
1-2年	133,323.87	4.06%		
合 计	<u>3,286,036.02</u>	<u>100.00%</u>	<u>3,386,556.25</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780,211.59
珠海金山软件有限公司	388,000.00
北京中建优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北京中建优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何鹏	123,218.38

附注17：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同负债（工程结算）	108,041,105.30
合 计	<u>108,041,105.30</u>

附注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16,538.40	19,041,255.11	17,236,632.47	6,421,161.04
社会保险费		703,497.95	703,497.95	
住房公积金		598,295.89	598,295.89	
合 计	<u>4,616,538.40</u>	<u>20,343,048.95</u>	<u>18,538,426.31</u>	<u>6,421,161.04</u>

附注1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629,501.29	4,640,958.61	5,353,983.18	-83,523.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062.73	423,446.32	424,909.96	57,599.09
教育费附加	25,312.60	182,408.80	183,036.09	24,685.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040.21	121,886.50	122,024.06	16,902.65
企业所得税	450,000.00	134,314.95	6,593.19	577,721.76
个人所得税	369,938.17	1,120,829.12	967,839.32	522,927.97
印花税	15,774.00	102,233.38	82,247.75	35,759.63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55.05	55.05	
合 计	<u>1,566,629.00</u>	<u>6,726,132.73</u>	<u>7,140,688.60</u>	<u>1,152,073.13</u>

附注2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克传	68,967,000.00	96.05	17,167,000.00	85.84%
温桂萍	2,833,000.00	3.95	2,833,000.00	14.17%
合 计	<u>71,8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0</u>	<u>1.00</u>

*贵公司实收资本中1000万元于2006年8月14日经深圳联诚会计师事务所以深联会验（2006）339号验资报告验证，其他实收资本未经验资报告验证。

附注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69,512.71	-	-	2,869,512.71
合 计	<u>2,869,512.71</u>			<u>2,869,512.71</u>

附注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0,448,89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0,448,895.07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839,635.0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14,288,530.0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品销售收入	84,803,958.75	79,936,791.73	62,681,403.40	54,396,843.35
工程安装收入	120,880,573.73	137,128,321.62	106,244,964.19	128,322,252.63
设计服务收入	2,140,983.40	4,008,459.29	1,715,383.58	1,593,964.30
维修服务费	283,383.02	188,078.30		
咨询服务	839,841.83	407,169.98		
合 计	<u>208,948,740.73</u>	<u>221,668,820.92</u>	<u>170,641,751.17</u>	<u>184,313,060.28</u>

附注2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446.32	239,429.79
教育费附加	182,408.80	103,528.74
地方教育附加	121,886.50	69,670.46
印花税	102,233.38	125,812.00
合 计	<u>829,975.00</u>	<u>538,440.99</u>

附注2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666.66	214,123.60
减：利息收入	30,130.54	87,313.65
手续费用	18,061.13	17,698.46
贴现费用	669,460.41	410,079.79
合 计	<u>680,057.66</u>	<u>554,588.20</u>

附注2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	39,641.21	
政府补助	336,904.89	9,786.62
社保局、税局退款	76,575.70	
保险赔款等理赔款	14,150.44	
其他	1,805.28	2,176.91
无需退回的多收款项	3,437.18	
合 计	<u>472,514.70</u>	<u>11,963.53</u>

附注2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华发集团罚款	4,542.00	
无法收回款项	125.90	
货款调整	1,904.85	
罚款支出		22,451.12
其他		2,621.00
合 计	<u>6,572.75</u>	<u>25,072.12</u>

附注28：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839,635.02</u>	<u>5,956,005.2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76,136.51	187,876.2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9,222.69	369,22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214,123.6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572,631.63	-1,038,289.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540,415.69	-83,288,185.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0,348,451.36	81,273,004.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049,590.18</u>	<u>3,673,757.16</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85,351.50	7,567,940.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67,940.10	14,116,889.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5,117,411.40</u>	<u>-6,548,949.63</u>

附注29：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3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2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619439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01-02-05 至 2051-02-05；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城市照明规划；LED灯具、LED显示屏、灯杆、灯具、金属制品（标识、标牌）、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电器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编号 D244010810）；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证书编号 A144058937）；照明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和维护。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38,513,350.61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36,703,830.26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305,945.27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01,355,307.8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01,355,307.81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37,158,042.8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0,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4,288,530.0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208,948,740.73元；营业成本为170,641,751.1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829,975.00元；销售费用为16,261,208.71元，管理费用为7,434,706.69元，研发费用为8,593,033.48元，财务费用为680,057.6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37,158,042.80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3,839,635.02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17.56%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84.4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72.61%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90.7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7.94%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43%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3.7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5.74%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5.93%

八、净利润增长情况

本年度净利润为4,839,635.02元,比上年度净利润5,956,005.26元减少1,116,370.24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有一定幅度的减少,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比上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减少0.62%。

九、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企业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04172



名称 深圳星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扬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华强大厦B座2507、08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事项依法变更并涉及其他需要备案事项的，应当在变更后30日内向登记机关备案。
3. 商事主体未按规定履行备案义务，情节严重的，登记机关将依法予以公示。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691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恒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扬
首席合伙人: 王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华强大厦B座2507、08室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25
深注协字[1996]085号
批准执业文号: 1996年12月4日
批准执业日期: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客观 公正 · 诚信 进取

专业 · 优质 · 效率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中国 · 深圳

客观 公正 · 诚信 进取

专业 · 优质 · 效率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中国 · 深圳



深圳皇嘉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WONGGA PARTNE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Z) GENERAL PARTNER

Add: Room 08, 25/F, Tower B, Jiahe Huaqiang Building,
Shennan Zho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Tel: (0755) 83295131
Post Code: 518031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佳和華強大廈B座2508
電話: (0755) 83295131
郵編: 518031

机密

皇嘉财申报字[2024]第2-2-0116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11,384,105.19	12,685,35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4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4	2,057,572.49	1,271,213.13
应收账款	附注5	116,440,179.37	116,844,180.2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6	34,879,662.90	33,000,589.91
其他应收款	附注7	11,155,872.34	11,484,676.18
存货	附注8	30,303,053.56	32,538,859.77
合同资产	附注9	27,711,224.02	28,878,959.5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33,931,669.87	236,703,830.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1,383,781.95	1,305,945.2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1	196,435.68	503,57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12	42,056.55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2,274.18	1,809,520.35
资产合计		235,553,944.05	238,513,350.61

法定代表人：

金志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孔祥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经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3	9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4	19,468,947.00	8,990,454.82
应付账款	附注15	48,487,823.40	54,078,611.17
预收款项	附注16	16,427,827.81	18,385,866.33
合同负债	附注18	100,422,539.23	108,041,105.30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9	5,400,996.87	6,421,161.04
应交税费	附注20	1,007,506.97	1,152,073.13
其他应付款	附注17	998,715.17	3,286,036.0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93,114,356.45	201,355,307.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93,114,356.45	201,355,30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2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22	4,488,677.58	2,869,512.71
未分配利润	附注23	17,950,910.02	14,288,530.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439,587.60	37,158,04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553,944.05	238,513,350.61

法定代表人: 金志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孔祥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晓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24	190,812,057.20	208,948,740.73
减：营业成本	附注24	140,093,180.13	170,641,751.17
税金及附加	附注25	580,034.36	829,975.00
销售费用	附注26	15,923,923.02	16,261,208.71
管理费用	附注27	6,394,101.84	7,434,706.69
研发费用	附注28	9,196,438.96	8,593,033.48
财务费用	附注29	461,409.84	680,057.66
其中：利息费用		94,853.57	22,666.66
利息收入		30,306.56	30,130.5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2,539.82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30,429.23	4,508,008.0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31	590,800.68	472,514.7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32	373,017.23	6,572.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48,212.68	4,973,949.97
减：所得税费用		1,256,564.03	134,314.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91,648.65	4,839,635.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91,648.65	4,839,635.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191,648.65	4,839,635.02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祥号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88,471,660.19	221,404,365.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28,803.84	547,981.52
现金流入小计	4	188,800,464.03	221,952,34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37,773,579.92	179,734,732.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8,387,827.45	18,538,426.31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5,872,619.75	6,172,849.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545,884.69	11,456,748.27
现金流出小计	9	177,579,911.81	215,902,75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1,220,552.22	6,049,590.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84,888.41	909,512.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42,056.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326,944.96	909,51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26,944.96	-909,51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900,000.00	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9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2,094,853.57	1,022,666.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15,094,853.57	1,022,66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2,194,853.57	-22,66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1,301,246.31	5,117,41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685,351.50	7,567,94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1,384,105.19	12,685,351.50

法定代表人：金文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孔祥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三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2,869,512.71	14,288,530.09	37,158,04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089,396.15	1,089,396.15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2,869,512.71	15,378,426.24	38,247,938.95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619,164.87	2,572,483.78	4,191,648.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91,648.65	16,191,648.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19,164.87	-13,619,164.87	-12,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9,164.87	-1,619,164.87	
3. 其他										-12,000,000.00	-12,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4,488,677.58	17,950,910.02	42,439,587.60

法定代表人：

李乾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孔祥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健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2,869,512.71	10,448,895.07	33,318,407.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869,512.71	10,448,895.07	33,318,407.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869,512.71	14,286,530.09	37,155,042.80

法定代表人：

李龙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俊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2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619439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01-02-05至 2051-02-05；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城市照明规划；LED灯具、LED显示屏、灯杆、灯具、金属制品（标识、标牌）、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电器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编号 D244010810）；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证书编号 A144058937）；照明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和维护。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8,099.96	98,263.27
银行存款	11,366,005.23	12,587,088.23
合 计	<u>11,384,105.19</u>	<u>12,685,351.50</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银行存款因保证金原因受限金额合计5,091,577.57元。

附注4：应收票据

出 票 人	票据种类	出票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12/28	2024/6/28	133,636.00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6/24	2024/4/23	1,923,936.49
合 计				<u>2,057,572.49</u>

附注5：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6,720,088.22	73.74%	93,245,169.36	79.61%
1年以上	30,887,163.67	26.26%	23,878,236.77	20.39%
合 计	<u>117,607,251.89</u>	<u>100.00%</u>	<u>117,123,406.13</u>	<u>100.00%</u>
坏账准备	1,167,072.52		279,225.89	
净 值	<u>116,440,179.37</u>		<u>116,844,180.24</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重庆两江新区市政景观建设有限公司-寸滩国际新城	7,586,915.02
重庆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6,022,575.10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石壁四村股份合作经济社-世博汇6#地块	4,401,200.56
广东盈泰启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万科沙步项目沙步中路	3,520,312.00
深圳市福兴泰五金有限公司	2,744,683.00

附注6：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1,183,687.31	89.40%	28,262,322.82	85.64%
1年以上	3,695,975.59	10.60%	4,738,267.09	14.36%
合 计	<u>34,879,662.90</u>	<u>100.00%</u>	<u>33,000,589.91</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9,952,179.41	
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5,272,908.03	
深圳市新恒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183,804.61	
深圳市利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4,257.06	
深圳市万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附注7：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119,616.18	45.47%	4,511,421.97	39.09%
1年以上	6,138,638.71	54.53%	7,030,943.57	60.91%
合 计	<u>11,258,254.89</u>	<u>100.00%</u>	<u>11,542,365.54</u>	<u>100.00%</u>
坏账准备	102,382.55		57,689.36	
净 值	<u>11,155,872.34</u>		<u>11,484,676.18</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东莞市星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1,020,000.00	
闫华伟			737,765.44	
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544,460.00	

附注8：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32,538,859.77	74,919,590.39	77,155,396.60	30,303,053.56
工程施工		82,879,149.74	82,879,149.74	
合 计	<u>32,538,859.77</u>	<u>157,798,740.13</u>	<u>160,034,546.34</u>	<u>30,303,053.56</u>

附注9：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履约成本	27,711,224.02	28,878,959.53
合 计	<u>27,711,224.02</u>	<u>28,878,959.53</u>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4,669,101.36</u>	<u>242,831.86</u>	<u>972,636.05</u>	<u>3,939,297.17</u>
运输设备	3,601,393.65	242,831.86	917,743.05	2,926,482.46
办公设备	406,832.27			406,832.27
电子及其他设备	660,875.44		54,893.00	605,982.4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363,156.09</u>	<u>114,938.63</u>	<u>922,579.50</u>	<u>2,555,515.22</u>
运输设备	2,569,141.40	86,403.60	871,855.90	1,783,689.10
办公设备	364,332.80			364,332.80
电子及其他设备	429,681.89	28,535.03	50,723.60	407,493.3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305,945.27</u>			<u>1,383,781.95</u>
运输设备	1,032,252.25			1,142,793.36
办公设备	42,499.47			42,499.47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1,193.55			198,489.12

附注11：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503,575.08	-	307,139.40	196,435.68
合 计	<u>503,575.08</u>		<u>307,139.40</u>	<u>196,435.68</u>

附注12：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待处理固定资产损溢		42,056.55	-	42,056.55
合 计		<u>42,056.55</u>		<u>42,056.55</u>

附注13：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6个月	4.0500%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900,000.00
合 计				<u>900,000.00</u>

附注14：应付票据

收 票 人	票据种类	出票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8/17	2024/2/17	3,000,000.00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9/27	2024/3/27	698,947.00
深圳市兰凯欣科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9/27	2024/3/27	50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9/27	2024/3/27	3,30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12/22	2024/6/22	2,68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10/29	2024/6/29	2,00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7/13	2024/1/13	2,00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7/28	2024/1/28	50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10/26	2024/4/26	2,500,000.00
惠州市西顿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23/11/8	2024/5/8	2,290,000.00
合 计				<u>19,468,947.00</u>

附注15: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396,327.71	70.94%	45,948,406.83	84.97%
1年以上	14,091,495.69	29.06%	8,130,204.34	15.03%
合 计	<u>48,487,823.40</u>	<u>100.00%</u>	<u>54,078,611.17</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重庆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16,568,982.72
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53,510.65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866,552.64
深圳市鸿城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70,066.27
深圳市中郡科技有限公司	1,150,915.21

附注16: 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361,744.39	69.16%	8,628,452.28	46.93%
1年以上	5,066,083.42	30.84%	9,757,414.05	53.07%
合 计	<u>16,427,827.81</u>	<u>100.00%</u>	<u>18,385,866.33</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广州市万亚房地产有限公司	2,855,130.75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229,856.48
深圳市苏豪投资有限公司-福田区滨河路紫元大厦	1,500,000.0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深圳市万科云城商业有限公司-万科云城四期	912,618.63

附注17：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46,917.89	94.81%	3,152,712.15	95.94%
1-2年	51,797.28	5.19%	133,323.87	4.06%
合 计	<u>998,715.17</u>	<u>100.00%</u>	<u>3,286,036.02</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北京中建优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8,292.00
王朝华	85,981.51
肖小勇	73,774.50
孔祥芳	69,382.45
廖芳	48,084.97

附注18：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结算	100,422,539.23	108,041,105.30
合 计	<u>100,422,539.23</u>	<u>108,041,105.30</u>

附注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21,161.04	16,137,605.52	17,157,769.69	5,400,996.87
职工福利费		165,458.91	165,458.91	
社会保险费		438,309.83	438,309.83	
住房公积金		326,450.00	326,45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276.52	52,276.52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247,562.50	247,562.50	
合 计	<u>6,421,161.04</u>	<u>17,367,663.28</u>	<u>18,387,827.45</u>	<u>5,400,996.87</u>

附注20：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83,523.28	4,124,348.41	4,244,533.20	-203,708.07
企业所得税	577,721.76	1,997,610.75	1,394,100.99	1,181,231.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599.09	294,713.02	347,977.57	4,334.54
教育费附加	24,685.31	127,215.05	150,042.70	1,857.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902.65	84,364.22	100,028.44	1,238.43
个人所得税	522,927.97	2,744,602.95	3,243,974.72	23,556.20
印花税	35,759.63	73,742.07	110,505.01	-1,003.31
其他税费		225.60	225.60	
合 计	<u>1,152,073.13</u>	<u>9,446,822.07</u>	<u>9,591,388.23</u>	<u>1,007,506.97</u>

附注2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克传	68,967,000.00	96.05	17,167,000.00	85.84
温桂萍	2,833,000.00	3.95	2,833,000.00	14.17
合 计	<u>71,8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0</u>	<u>100.00</u>

*本公司实收资本中1000万元于2006年8月14日经深圳联诚会计师事务所以深联会验（2006）339号验资报告验证，其他实收资本未经验资报告验证。

附注2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69,512.71	1,619,164.87	-	4,488,677.58
合 计	<u>2,869,512.71</u>	<u>1,619,164.87</u>		<u>4,488,677.58</u>

附注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4,288,53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089,896.15
本期年初余额	15,378,426.24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6,191,648.6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19,164.87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17,950,910.02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190,812,057.20	208,948,740.73	140,093,180.13	170,641,751.17
合 计	<u>190,812,057.20</u>	<u>208,948,740.73</u>	<u>140,093,180.13</u>	<u>170,641,751.17</u>

附注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713.02	423,446.32
教育费附加	127,215.05	182,408.80
地方教育附加	84,364.22	121,886.50
印花税	73,742.07	102,233.38
合 计	<u>580,034.36</u>	<u>829,975.00</u>

附注2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65,511.34	9,727,869.31
咨询顾问费	339,027.29	80,283.01
业务招待费	1,660,001.33	2,402,371.41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895,000.00	41,019.29
保函费	167,183.01	115,958.13
资产折旧摊销费	9,961.90	10,253.04
服务费	865,873.55	1,142,387.29
办公费	116,170.81	83,102.56
材料费	617,916.75	188,939.59
租赁费	167,991.13	27,342.73
物业管理费	86,417.46	14,049.23
差旅费	428,707.72	357,282.52
产品检测费	89,737.83	-
运输仓储费	1,026,604.39	1,073,170.64
修理费	1,169,273.34	971,141.66
其他	18,545.17	26,038.30
合 计	<u>15,923,923.02</u>	<u>16261208.71</u>

附注2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77,317.05	4,232,414.98
咨询顾问费	28,301.88	33,018.86
业务招待费	89,432.68	145,390.29
资产折旧摊销费	415,507.37	510,821.84
办公费	455,884.47	171,907.58
物业管理费	206,794.64	177,700.30
租赁费	705,322.56	705,322.56
服务费	232,488.41	1,128,027.36
差旅费	122,415.23	65,861.70
保险费	21,003.15	38,723.42
运输仓储费	23,863.07	15,770.55
修理费	27,478.11	25,602.69
法律事务费	198,655.51	138,138.21
各项税费	25,819.59	26,870.02
其他	63,818.12	19,136.33
合 计	<u>6,394,101.84</u>	<u>7,434,706.69</u>

附注28：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5,905,932.19	7,138,540.02
直接投入费用	3,243,499.10	1,378,335.9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4,808.76	16,027.44
其他费用	42,198.91	60,130.09
合 计	<u>9,196,438.96</u>	<u>8,593,033.48</u>

附注2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4,853.57	22,666.66
减：利息收入	30,306.56	30,130.54
手续费	29,982.24	18,061.13
贴现费用	366,880.59	669,460.41
合 计	<u>461,409.84</u>	680,057.66

附注30：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准备	-932,539.82	
合 计	<u>-932,539.82</u>	

附注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赔偿利得	330,000.00	14,150.44
社保局、税局退款	18,255.22	76,575.7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40,908.80	3,437.18
政府补助利得	100,000.00	376,546.10
其他利得	1,636.66	1,805.28
合 计	<u>590,800.68</u>	<u>472,514.70</u>

附注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法收回的款项	372,785.15	125.90
税收滞纳金	232.08	
罚款支出		4,542.00
其他支出		1,904.85
合 计	<u>373,017.23</u>	<u>6,572.75</u>

附注33：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6,191,648.65</u>	<u>4,839,635.0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932,539.82	
固定资产折旧		114,938.63	76,136.5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7,139.40	369,222.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235,806.21	18,572,631.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932,627.64	2,540,415.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628,892.85	-20,348,451.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220,552.22</u>	<u>6,049,590.1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84,105.19	12,685,351.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685,351.50	7,567,940.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301,246.31</u>	<u>5,117,411.40</u>

附注34：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3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2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619439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01-02-05至2051-02-05；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5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城市照明规划；LED灯具、LED显示屏、灯杆、灯具、金属制品（标识、标牌）、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电器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编号D244010810）；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证书编号A144058937）；照明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和维护。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35,553,944.0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33,931,669.87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383,781.95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93,114,356.4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93,114,356.45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42,439,587.6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0,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7,950,910.0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190,812,057.20元；营业成本为140,093,180.13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580,034.36元；销售费用为15,923,923.02元，管理费用为6,394,101.84元，研发费用为9,196,438.96元，财务费用为461,409.84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42,439,587.60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3,662,379.93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21.1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81.9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 应收账款余额)/2*100%	163.5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 资产)/2*100%	81.09%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 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26.28%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0.11%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40.6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 售额*100%	-8.6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 初资产总额*100%	-1.24%

八、净利润增长情况

本年度净利润为16,191,648.65元，比上年度净利润4,839,635.02元减少-11,352,013.63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有一定幅度的减少，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比上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减少-7.67%。

九、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04172



名称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扬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
强大厦B座2507、08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2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691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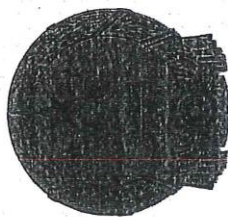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华强大

经营场所:

厦B座2507、08室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4030025

执业证书编号:

深注协字[1996]085号

批准执业文号:

1996年12月4日

批准执业日期:

3.2 联合体成员单位财务指标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总资产	总负债	营业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1年	677528045.47	151195448.98	1341035886.87	63969198.61	22%
2022 年	682750595.54	138241049.43	1272264260.07	60676949.62	20%
2023 年	691941579.35	135182460.42	1280534167.36	61249572.82	20%

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Address: Room 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n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财务报表附注	9-15
6、财务情况说明	16-17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18-19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 深圳市 罗湖区 南湖街道 新南社区 深南东路 2023 号 广深大厦 902 室				
Address: Room 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n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六、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6,102,492.84	97,201,83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01,899,673.24	82,656,355.64
应收账款	3	158,592,405.03	146,800,706.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4	68,094,011.63	66,179,773.35
其他应收款	5	81,901,131.71	79,586,091.71
存货	6	145,069,784.17	143,239,195.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31,659,498.62	615,663,954.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868,546.85	29,151,865.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68,546.85	29,151,865.46
资产合计		677,528,045.47	644,815,820.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六、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8,250,169.70	6,503,597.32
预收账款	9	14,584,215.58	12,636,314.5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3,168,305.40	2,070,481.27
应交税费	11	15,127,144.76	18,500,557.59
应付利润		6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	50,065,613.54	2,741,471.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195,448.98	122,452,422.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51,195,448.98	122,452,42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28,802.30	5,028,802.30
未分配利润		511,303,794.19	507,334,59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6,332,596.49	522,363,39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7,528,045.47	644,815,820.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六、注释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1,341,035,886.87
减：营业成本	13	1,197,437,808.16
税金及附加		5,185,254.28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50,505,661.40
研发费用		2,643,723.64
财务费用		5,674.5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57,764.81
加：营业外收入		34,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292,264.81
减：所得税费用		21,323,066.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69,198.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969,198.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0,413,986.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4,14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7,738,12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1,913,480.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2,11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149,16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10,3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875,12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63,006.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62,34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2,34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2,34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99,33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01,832.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02,492.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969,198.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5,664.4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0,588.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64,29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743,026.7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63,006.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102,492.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201,832.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99,339.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5,028,802.30	507,334,595.58	522,363,39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5,028,802.30	507,334,595.58	522,363,397.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969,198.61	3,969,198.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969,198.61	63,969,198.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5,028,802.30	511,303,794.19	526,332,596.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0268359A，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叶镜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4层B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沥青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行摊销。

7、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	4年	23.75%
电子设备	5%	3年	31.67%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8、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化期间: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1、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3、收入确认方法

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劳务交易结果能可靠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1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城建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额	超额累进税率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133,850.03
银行存款	75,968,642.81
其他货币资金	-
合 计	76,102,492.84

注：上述库存现金未经本所监盘。

注释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1,899,673.24	100.00%
合 计	101,899,673.24	100.00%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158,592,405.03	100.00%
一至两年	-	0.00%
合 计	158,592,405.03	100.00%

注释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68,094,011.63	100.00%
合 计	68,094,011.63	100.00%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1,901,131.71	100.00%
合 计	81,901,131.71	100.00%

注释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工程施工	145,069,784.17	100.00%
合 计	145,069,784.17	100.00%

注释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36,186,496.16	57.48%
运输设备	4,274,086.53	6.79%
机器设备	18,263,074.80	29.0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232,269.24	6.72%
合 计	62,955,926.73	100.00%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11,817,053.08	69.16%
运输设备	2,199,572.93	12.87%
机器设备	868,287.8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202,466.00	12.89%
合 计	17,087,379.88	94.92%
固定资产净值	45,868,546.85	

注释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869,705.20	46.90%
一至两年	4,380,464.50	53.10%
合 计	8,250,169.70	100.00%

注释9、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4,584,215.58	100.00%
合 计	14,584,215.58	100.00%

注释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工资	3,168,305.40	100.00%
合 计	3,168,305.40	100.00%

注释11、应交税费

税 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576,973.55	6,249,599.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5,388.15	430,316.89
教育费附加	225,309.21	186,825.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539.47	130,051.30
企业所得税	9,909,120.12	8,032,681.14
个人所得税	102,227.09	97,670.32
合 计	18,500,557.59	15,127,144.76

注释1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0,065,613.54	100.00%
合 计	50,065,613.54	100.00%

注释13、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1,035,886.87	1,197,437,808.16
其他业务	-	-
合 计	1,341,035,886.87	1,197,437,808.16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本所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概况

二、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060268359A，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叶镜年，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4 层 B 单元。

三、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沥青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677,528,045.47 元，其中：流动资产 631,659,498.62 元，货币资金 76,102,492.84 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0,492,078.27 元，预付账款 68,094,011.63 元，其他应收款 81,901,131.71 元，存货 145,069,784.17 元。非流动资产 45,868,546.85 元。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151,195,448.98 元，其中：流动负债 151,195,448.98 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526,332,596.49 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为 511,303,794.19 元。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341,035,886.87 元，营业成本 1,197,437,808.16 元，税金及附加 5,185,254.28 元，销售费用 0.00 元，管理费用 50,505,661.40 元，研发费用 2,643,723.64 元，财务费用 5,674.58 元，营业利润 85,257,764.81 元，营业外收入 34,500.00 元，营业外支出 0.00 元，利润总额 85,292,264.81 元，所得税费用 21,323,066.20 元，净利润 63,969,198.61 元。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为 1,318,875,122.22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318,875,122.22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00%。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1,418,837,468.02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18,875,122.22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2.9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9,962,345.8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1.41%，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0,000,00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5.64%。2021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 -21,099,339.61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76,102,492.84 元。

六、总结

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的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的对技术改造，创新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B2Y873

名称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2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复印件仅供参考
不得用于其它用途

登记机关

2018年09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60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8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15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 中国 深圳市 罗湖区 南湖街道 新南社区 深南东路 2023 号 广深大厦 902 室
Address: Room 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m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财务报表附注	9-15
6、财务情况说明	16-17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18-19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Address:Room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2023	Shenn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审计报告

深名扬年审[2023]D29号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Address: Room 902, New South Community,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nan Road,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六、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7,127,508.63	76,102,4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97,468,101.82	101,899,673.24
应收账款	3	162,629,846.78	158,592,405.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4	75,141,361.92	68,094,011.63
其他应收款	5	83,614,920.53	81,901,131.71
存货	6	144,048,262.73	145,069,784.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0,030,002.41	631,659,498.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2,720,593.13	45,868,546.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20,593.13	45,868,546.85
资产合计		682,750,595.54	677,528,045.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六、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7,198,302.91	8,250,169.70
预收账款	9	14,342,769.74	14,584,215.5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3,142,391.67	3,168,305.40
应交税费	11	14,463,725.82	15,127,144.76
应付利润		5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	49,093,859.29	50,065,613.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8,241,049.43	151,195,448.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8,241,049.43	151,195,44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96,497.26	5,028,802.30
未分配利润		515,913,048.85	511,303,794.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4,509,546.11	526,332,596.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2,750,595.54	677,528,045.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六、注释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1,272,264,260.07
减：营业成本	13	1,138,237,678.26
税金及附加		4,137,866.33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45,218,741.05
研发费用		3,802,707.92
财务费用		5,755.4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861,511.06
加：营业外收入		46,090.36
减：营业外支出		5,00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902,599.49
减：所得税费用		20,225,649.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76,949.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676,949.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2,416,943.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46,85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063,800.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5,315,373.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0,49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242,55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10,3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4,538,78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25,01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01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02,492.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127,508.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676,949.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47,953.7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521.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7,009.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4,399.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25,015.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127,508.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102,492.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015.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上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526,332,596.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526,332,596.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	-	-	-	-	-	18,176,949.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676,949.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00	-	-	-	-	-	7,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00,000.00						7,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56,067,694.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67,694.96
3. 其他							-50,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500,000.00	-	-	-	-	-	544,509,546.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0268359A，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叶镜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4层B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沥青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行摊销。

7、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	4年	23.75%
电子设备	5%	3年	31.67%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8、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化期间: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1、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3、收入确认方法

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劳务交易结果能可靠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1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城建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税率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122,219.06
银行存款	77,005,289.57
其他货币资金	-
合 计	77,127,508.63

注：上述库存现金未经本所监盘。

注释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7,468,101.82	100.00%
合 计	97,468,101.82	100.00%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62,629,846.78	100.00%
一至两年	-	0.00%
合 计	162,629,846.78	100.00%

注释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5,141,361.92	100.00%
合 计	75,141,361.92	100.00%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3,614,920.53	100.00%
合 计	83,614,920.53	100.00%

注释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工程施工	144,048,262.73	100.00%
合 计	144,048,262.73	100.00%

注释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36,186,496.16	57.48%
运输设备	4,274,086.53	6.79%
机器设备	18,263,074.80	29.0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232,269.24	6.72%
合 计	62,955,926.73	100.00%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12,917,122.56	63.83%
运输设备	2,547,897.23	12.59%
机器设备	1,896,822.30	9.3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873,491.51	14.20%
合 计	20,235,333.60	100.00%
固定资产净值	42,720,593.13	

注释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492,587.12	34.63%
一至两年	4,705,715.79	65.37%
合 计	7,198,302.91	100.00%

注释9、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4,342,769.74	100.00%
合 计	14,342,769.74	100.00%

注释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工资	3,142,391.67	100.00%
合 计	3,142,391.67	100.00%

注释11、应交税费

税 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249,599.87	6,355,691.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316.89	444,898.41
教育费附加	186,825.24	190,670.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0,051.30	127,113.83
企业所得税	8,032,681.14	7,266,301.37
个人所得税	97,670.32	79,049.94
合 计	15,127,144.76	14,463,725.82

注释1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9,093,859.29	100.00%
合 计	49,093,859.29	100.00%

注释13、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2,264,260.07	1,138,237,678.26
其他业务	-	-
合 计	1,272,264,260.07	1,138,237,678.26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本所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概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060268359A，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叶镜年，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4 层 B 单元。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沥青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682,750,595.54 元，其中：流动资产 640,030,002.41 元，货币资金 77,127,508.63 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0097948.6 元，预付账款 75,141,361.92 元，其他应收款 83,614,920.53 元，存货 144,048,262.73 元。非流动资产 42,720,593.13 元。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138,241,049.43 元，其中：流动负债 138,241,049.43 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544,509,546.11 元，其中：实收资本 17,5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为 515,913,048.85 元。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272,264,260.07 元，营业成本 1,138,237,678.26 元，税金及附加 4,137,866.33 元，销售费用 0.00 元，管理费用 45,218,741.05 元，研发费用 3,802,707.92 元，财务费用 5,755.45 元，营业利润 80,861,511.06 元，营业外收入 46,090.36 元，营业外支出 5,001.93 元，利润总额 80,902,599.49 元，所得税费用 20,225,649.87 元，净利润 60,676,949.62 元。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为 1,325,563,800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318,063,800.11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99.4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7,500,00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57%。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1,324,538,784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64,538,784.32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5.47%，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60,000,00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4.53%。2022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 1,025,015.79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77,127,508.63 元。

六、总结

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的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的对技术改造，创新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B2Y873

名称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2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开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本文件仅供参考
不得用于其它用途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此复印件仅供参考
不得用于其它用途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82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8〕15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12月25日

证书序号：00060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 号广深大厦 902 室
Address: Room 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n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财务报表附注	9-15
6、财务情况说明	16-17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18-19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Address: Room 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n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审计报告

深名扬年审[2024]D35号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Y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 话	(Tel): +86-755-25123424	82333264		13560737439
地 址：中国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Address: Room 902,	Guangshen	Building,	No. 2023	Shennan east Road,
New South	Community,	South lake	Stree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六、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8,094,563.09	77,127,508.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97,966,455.68	97,468,101.82
应收账款	3	166,472,189.46	162,629,846.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4	71,505,907.84	75,141,361.92
其他应收款	5	83,406,942.60	83,614,920.53
存货	6	154,622,881.28	144,048,262.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2,068,939.95	640,030,002.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9,872,639.40	42,720,593.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72,639.40	42,720,593.13
资产合计		691,941,579.35	682,750,595.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六、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7,291,285.76	7,198,302.91
预收账款	9	12,129,603.59	14,342,769.7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3,694,505.07	3,142,391.67
应交税费	11	13,462,566.28	14,463,725.82
应付利润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	48,604,499.72	49,093,859.2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5,182,460.42	138,241,049.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5,182,460.42	138,241,04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00,000.00	1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21,454.54	11,096,497.26
未分配利润		521,037,664.39	515,913,048.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6,759,118.93	544,509,546.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1,941,579.35	682,750,595.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六、注释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1,280,534,167.36
减：营业成本	13	1,141,200,229.54
税金及附加		3,304,961.62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48,586,828.81
研发费用		5,800,680.21
财务费用		5,215.7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636,251.43
加：营业外收入		29,845.66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666,097.09
减：所得税费用		20,416,524.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49,572.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249,572.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3,980,304.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785.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55,36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145,45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8,046,411.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7,456.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474,379.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90,15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178,40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7,05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05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127,508.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94,563.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249,572.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47,953.7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74,618.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26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8,589.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7,054.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094,563.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127,508.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054.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本期金额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500,000.00				-				11,096,497.26	515,913,048.85	544,509,546.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7,500,000.00	-	-	-	-	-	-	-	11,096,497.26	515,913,048.85	544,509,546.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	-	-	-	-	-	-	6,124,957.28	5,124,615.54	12,249,572.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249,572.82	61,249,572.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	-	-	-	-	-	-	-	-	1,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6,124,957.28	-56,124,957.28	-50,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24,957.28	-6,124,957.28	-
3. 其他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500,000.00	-	-	-	-	-	-	-	17,221,454.54	521,037,664.39	556,759,118.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0268359A，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叶镜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4层B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沥青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行摊销。

7、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	4年	23.75%
电子设备	5%	3年	31.67%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8、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化期间: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1、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3、收入确认方法

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劳务交易结果能可靠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1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城建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额	超额累进税率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31,098.13
银行存款	78,063,464.96
其他货币资金	-
合 计	78,094,563.09

注：上述库存现金未经本所监盘。

注释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银行承兑汇票	97,966,455.68	100.00%
合 计	97,966,455.68	100.00%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166,472,189.46	100.00%
一至两年	-	0.00%
合 计	166,472,189.46	100.00%

注释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71,505,907.84	100.00%
合 计	71,505,907.84	100.00%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3,406,942.60	100.00%
合 计	83,406,942.60	100.00%

注释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工程施工	154,622,881.28	100.00%
合 计	154,622,881.28	100.00%

注释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36,186,496.16	57.48%
运输设备	4,274,086.53	6.79%
机器设备	18,263,074.80	29.0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232,269.24	6.72%
合 计	62,955,926.73	100.00%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14,735,099.38	63.83%
运输设备	2,906,492.43	12.59%
机器设备	2,163,784.15	9.3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277,911.37	14.20%
合 计	23,083,287.33	100.00%
固定资产净值	39,872,639.40	

注释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524,784.69	34.63%
一至两年	4,766,501.07	65.37%
合 计	7,291,285.76	100.00%

注释9、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129,603.59	100.00%
合 计	12,129,603.59	100.00%

注释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工资	3,694,505.07	100.00%
合 计	3,694,505.07	100.00%

注释11、应交税费

税 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355,691.52	6,302,670.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898.41	441,186.96
教育费附加	190,670.75	189,080.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113.83	126,053.42
企业所得税	7,266,301.37	6,318,858.44
个人所得税	79,049.94	84,716.50
合 计	14,463,725.82	13,462,566.28

注释1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8,604,499.72	100.00%
合 计	48,604,499.72	100.00%

注释13、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0,534,167.36	1,141,200,229.54
其他业务	-	-
合 计	1,280,534,167.36	1,141,200,229.54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本所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概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060268359A，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叶镜年，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 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4 层 B 单元。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沥青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691,941,579.35 元，其中：流动资产 652,068,939.95 元，货币资金 78,094,563.09 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4,438,645.14 元，预付账款 71,505,907.84 元，其他应收款 83,406,942.60 元，存货 154,622,881.28 元。非流动资产 39,872,639.40 元。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135,182,460.42 元，其中：流动负债 135,182,460.42 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556,759,118.93 元，其中：实收资本 18,5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为 521,037,664.39 元。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280,534,167.36 元，营业成本 1,141,200,229.54 元，税金及附加 3,304,961.62 元，销售费用 0.00 元，管理费用 48,586,828.81 元，研发费用 5,800,680.21 元，财务费用 5,215.75 元，营业利润 81,636,251.43 元，营业外收入 29,845.66 元，营业外支出 0.00 元，利润总额 81,666,097.09 元，所得税费用 20,416,524.27 元，净利润 61,249,572.82 元。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为 1,319,145,455.34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318,145,455.34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99.9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000,00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8%。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1,318,178,400.88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68,178,400.88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6.21%，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50,000,00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79%。2023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 967,054.46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78,094,563.09 元。

六、总结

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的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的对技术改造，创新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B2Y873

名称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2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9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60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名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
2023号广深大厦902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8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15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五、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联合体主体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泛光照明工程质量保修期为5年。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0月10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泛光照明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5 年。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六、企业性质承诺书

联合体主体单位：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全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金立伟

日期：2024 年 10 月 10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上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叶瑞年

日期：2024年10月11日